

公司代码：603169

公司简称：兰石重装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璞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卫桐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8,474.06万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10,194.53万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计划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兰石重装、公司、本公司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兰石集团	指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指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公司	指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换热公司	指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重工公司	指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检测公司	指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公司	指	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瑞泽石化	指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兰石植源	指	兰州兰石植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植源	指	成都植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兰石研究院	指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英证券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神木胜帮	指	神木市胜帮化工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项目	指	即公司正在筹划的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公司拟以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2.83 亿股兰石重装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3 亿元（含本数），投资于“盘锦浩业 360 万吨/年重油加氢 EPC 项目”、“宣东能源 50 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 EPC 项目”、“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四个募投项目。
EPC 工程总包项目	指	即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是“设计—采购—施工”的英文缩写，是工程领域总承包的一种模式。设计—采购—施工（EPC）又称“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最终向业主提交的是一个能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的工程项目。
移动工厂	指	对超长、超大、超重的设备采用分段制造、分段运输，在装置现场进行组装。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兰石重装
公司的外文名称	LanzhouLSHeavyEquipment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SH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璞临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军旺	周怀莲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电话	0931-2905396	0931-2905396
传真	0931-2905333	0931-2905333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zqb@lshe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314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314
公司网址	http://www.lshec.com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兰石重装	60316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海英、樊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石培爱、陈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900,840,838.71	3,437,821,912.85	-15.62	2,546,747,619.88	2,546,747,6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740,601.02	56,392,473.85	-604.93	-1,508,761,989.09	-1,510,737,70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8,113,441.89	11,493,046.42	-3,041.90	-1,528,822,167.37	-1,530,797,88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00,874.28	721,357,528.42	-7.63	-416,930,511.35	-416,930,511.3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8,968,904.40	1,834,041,384.96	-16.09	1,776,731,476.27	1,772,355,761.67
总资产	10,541,020,007.63	11,173,157,866.39	-5.66	11,349,098,436.47	11,344,915,174.7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708	0.0536	-605.22	-1.4349	-1.43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708	0.0536	-605.22	-1.4349	-1.43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216	0.0109	-3,050.46	-1.4539	-1.45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95	3.12	减少20.07个百分点	-59.63	-59.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12	0.64	减少20.76个百分点	-60.42	-60.5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为：一是受疫情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上半年延迟复工复产，同时公司所需的图纸、材料未能按期到厂，本期产品产出量下降，导致全年营业收入下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5.62%，但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动能、人工成本等固定成本（或相对固定成本）相对较高，导致公司主营业务亏损；二是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应收款项、合同资产计提了 8,041.46 万元的减值准备；三是受疫情影响，瑞泽石化前期跟进的重点项目，特别是境外项目，业主方投资推进的速度有所放缓，加之瑞泽石化 2020 年上半年延迟复工复产，导致瑞泽石化本期经营业绩下滑，商誉出现减值迹象，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 8,770.72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38,337,855.83	526,067,229.56	684,826,492.11	1,051,609,26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22,683.04	-39,776,585.51	11,957,856.82	-213,599,18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687,439.44	-51,845,723.49	2,293,755.80	-242,874,0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97,464.88	105,572,792.83	-181,502,887.52	431,533,504.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年初受疫情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延迟复工复产,上半年产出量不足出现亏损。三季度公司加大销售及生产实现盈利,但因付现原材料成本增加,货款回收难度增加,导致2020年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负数。后期加大了货款回收力度使得四季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前三个季度明显增加。第四季度亏损主要系资产负债表日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以及其他资产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对净利润的影响。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年金额	2018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263.58		241,049.69	340,03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16,263.68		48,114,447.92	18,356,235.8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1,506.83		933,184.68	774,697.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6,141,096.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3,009.7		4,760,893.97	5,394,571.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27,089.55		-758,801.57	-828,789.68
所得税影响额	-10,265,682.68		-8,391,347.26	-3,976,574.47
合计	53,372,840.87		44,899,427.43	20,060,178.28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炼油、化工、煤化工、核电、生物医药等能源行业高端压力容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板式换热器、ZY-LOC 高压自紧式法兰等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产品检测、检维修服务，及炼油化工、煤化工等能源行业工程总承包。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主动搜集、针对性走访以及客户邀标等形式获取市场信息，并采取公平竞标的方式获得产品制造或工程总承包合同订单。根据装备制造订单技术条件，公司通过研发设计、工艺技术转化、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等阶段，发运现场安装并交付用户；工程总承包业务通过招标方式开展设计、采购、工程施工等工作，并对工程项目建设进行全过程管控。另外，公司利用技术优势积极为客户提供持续优质的检维修服务，通过不断提升服务化水平，逐步搭建了“核心装备制造+全产业链综合服务”的新型商业模式和综合竞争优势。

1. 销售模式

公司所生产的压力容器、板式换热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等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公司紧盯下游行业投资信息，依托公司 60 多年的品牌优势、制造经验与业绩，同国际国内总承包商、工程公司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机制，向工程方与业主方提供施工前期设计、技术咨询等方案，以投标报价的方式获取工程装置的核心设备订单；其次，公司通过承揽的 EPC 工程总包，直接提供相关工程设备配套。同时，公司通过为业主方提供最优的检维修方案及技术咨询服务，获取检维修业务订单。

2. 定价模式

基于我公司的产品结构与市场竞争环境，定价模式以成本导向定价法为主，结合一定的竞争导向定价法。

3. 设计模式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括技术协议，技术协议规定了具体的设计模式，主要为一是根据客户提供的工况条件和工艺参数的自主研发设计，并提交用户审查；二是由客户提供的外来设计图纸的原图审查设计，并对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及无法满足制造工艺要求的内容，与原设计单位进行协商修改确认。

4. 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物流中心专门负责兰州、青岛、新疆三大基地的物资集中采购订货、实施供应、统筹调配等工作，采购物资范围主要是公司产品用板材、管材、锻件、焊材等原材料、

产品用外购配套件及 EPC 工程总包项目用材料和设备。针对公司产品单件小批量订单式生产、所用原材料针对性强的特点，对所需材料及设备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同时，本公司制定了动态、统一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内部严格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准入审查及 SRM 供应商平台管理，对大宗原材料、主要辅助材料实行国内物资材料生产厂家直供模式，保证了原材料采购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与价格水平。

5. 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生产的压力容器、板式换热器及快锻液压机组为定制型的非标准化设备，用户对同一类产品的用料、参数、性能要求均不同。公司的生产组织模式为“以销定产”模式，即完全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公司产品生产周期一般为 6-18 个月，产品在安装调试、功能验证、生产线打通、整体装置试车成功的平均验收周期 3-6 个月，综合订单执行周期平均在 9-24 个月。

（三）行业情况说明

能源装备制造行业涉及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是我国机械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为钢铁、有色、电力、能源、石油、化工等行业及国防军工提供重大成套技术装备、高新技术产品和服务。目前，我国能源装备制造行业已处于发展成熟阶段，主要产品涉及核电设备、重型容器、重型锻压设备等，石油、化工行业是我国能源装备重要的下游应用市场，相关市场、生产技术都十分成熟，产业体系也日益完善，产业规模不断扩大，部分技术可跻身世界前列。随着国内制造业生产水平不断提升，国产化率大幅提高，产品基本实现进口替代，重点企业竞争力逐渐提升。但受内外部发展形势影响，我国中低端能源装备产能过剩，且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相关企业多集中在上海、江苏、浙江、山东等东部沿海地区，行业发展存在区域分布不均衡情况，而高端产品制造却受到资金及技术水平的限制，一直处于向高质量发展迈进阶段。

近年来，为大力推动能源装备制造业的振兴和发展，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国家制定了多项产业支持政策和发展规划，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行业产能结构和市场结构不断优化，科技进步全面提高，产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随着转型升级的逐步深化，以及市场竞争日趋白热化，技术水平较低的小型生产企业将面临被市场淘汰风险，同时拥有核心技术的大型企业市场份额将不断提升，行业优胜劣汰速度加快，将推进行业整合与集中度提升。

（四）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压力容器制造龙头企业之一，已发展成为以化石能源装备制造、工程服务、通用机械为产业基础，以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新型法兰等产业的装备制造及服务为新动力，构建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检测、EPC 工程总包、售后及检维修服务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

公司凭借自身实力填补了国内能源装备领域百余项技术和产品空白，板焊设备制造保

保持着业内第一品牌的优势地位；公司为国内首家民用核级板式换热器生产企业，设计及生产的大型板式与板壳式换热器应用广泛；公司具有多年研发、设计、制造锻压机组装备方面的经验，在国内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市场占有优势份额。此外公司通过加快能源装备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智能装备制造、节能环保产业，积极培育新型高压自紧式法兰等新兴产业与技术，着力推动公司成为具有数据洞察和产业整合能力的能源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兰石重装以厂房、机器设备等实物资产作价出资 2,652.00 万元，持有兰石植源 51%的股权。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于高端装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等主营业务，以科技创新支撑、营销能力拓展、管理体系完善、装备能力提升、智能制造推进等为抓手，依托公司良好的品牌优势及文化沉淀，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一）研发设计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一流的研发团队，与控股子公司瑞泽石化形成了强强联合、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科技创新平台，构建了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具备科技成果孕育、转化、推广和量产能力。公司拥有化工工程、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炼油工程三个专业的甲级设计资质、油化工工程总承包贰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军工核安全设备设计与制造许可证、石化、化工行业工程咨询丙级资质；形成了厚壁筒节成型、螺纹锁紧环式换热器宽齿距大螺纹的整体加工及检修、大直径厚壁反应器的现场组装等多项非专利技术；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研发及生产领域，形成了独有的大型设备机电液一体化集成技术；在板式换热器研发制造领域，相继完成了一系列换热器产品的开发应用，全焊式板式换热器填补了中国板式换热器行业的一项空白，宽通道焊接式板式换热器打破了国外公司对中国市场的垄断，H450/H500 系列大型板式换热器成功应用于多个核电站；两段离心逆流连续重整技术是目前我国炼油企业炼油工艺中的一项先进关键技术，打破了国外连续重整技术的垄断，率先实现连续重整技术国产化，并以此为基础开发了连续芳构化、异丁烷脱氢等系列成套工艺技术。

（二）管理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管理经验积累，建立了完善的适应市场和国际化经营的管理体系，形成了完备的管理制度，建立了现代企业薪酬制度和先进的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公司拥有

一批管理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才，主要人员在大型、重型高压容器、液压机组以及板式换热器行业具有超过 20 年的实践经验，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尤其在大型项目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公司深入开展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工作，通过推进实施 ERP、PLM、MES、SRM 等信息化系统，逐步破除两化融合发展过程中的信息壁垒，不断强化信息化对业务的支撑作用，打造信息化环境下的新型能力建设，持续提高信息化管理创新效益。公司利用两化融合助推装备制造向智能化转型，协同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物资管理系统、无损检测委托管理软件、压力试验设备等数字化和智能化的系统运维，扩展多个工序的智能化生产模块，初步实现了各模块间的自动化与机械化协作，并逐步建设专用设备智能化制造示范车间，不断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

（三）产能布局优势

公司拥有兰州新区高端能源装备研发设计制造基地、青岛西海岸新区高端能源装备制造、研发设计及出口基地、新疆哈密大型能源装备设计制造三大基地和超大型压力容器现场制造移动工厂，三大基地恰处于“一带一路”沿线经济带。其中：兰州新区高端能源装备研发设计制造基地处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钻石节点”，可为中西部地区炼油化工及煤化工企业就近提供高压容器产品；青岛公司位于国家级新区青岛西海岸新区内，紧靠青岛跨海大桥和港口，主要以国内大型、重型装备及核电新能源装备为主，兼顾沿海、内陆及国外出口市场；新疆公司位于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工业园区，北邻连霍高速，以超大型煤制气、煤制油、煤焦油加氢用气化炉、费托反应器、加氢反应器等核心设备为主，兼顾煤化工配套设备，主要开拓新疆煤化工市场及中亚市场；移动工厂作为三大基地的产能补充，主要解决了超限设备运输的瓶颈问题。

公司利用“三大基地+移动工厂”的优势产能布局，突出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理念，紧跟市场和政策变化，着力发展服务型制造模式，向客户全方位展现公司的产品及服务。

（四）装备能力优势

公司通过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青岛一期完善和二期核电厂房建设、新疆基地建设以及重型承压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建设，瞄准世界前沿技术，加快装备升级改造，推广应用自动化、数字化、协同化、智能化等先进制造系统、智能制造设备及大型成套技术装备，提高公司装备制造技术水平，部分设备制造（加工）能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自行研制的全液压大四辊卷板机为世界卷板能力最大的设备之一，最大卷板宽度 3 米、最大卷板厚度 280 毫米；天然气加热炉炉膛容积 8 米×9 米×30 米，最大载重 1,200 吨；100 吨封头堆焊用大型变位机和多台瑞典 ESAB 焊接机，可完成高压厚壁压力容器的自动焊接工作；90°弯管内壁堆焊机主要用于 90°弯管的内壁热丝 TIG 环向堆焊，采用机器人技术，实现 8 轴联动，整体堆焊弯管内径范围达：φ250 毫米~φ800 毫米；曲面板测量划线坡口数控切割机采用机器人六轴联动控制方式，测量精度在±0.5 毫米以内，可实现曲面板（球壳板）的精密划线、

切割；9MVe 直线加速器可满足不大于 350 毫米厚度压力容器产品的无损检测；四枪机器人接管智能焊接工作站等智能设备开发完成，可高效自动化完成设备接管的焊接工作。目前，公司具备单台设备 1,200 吨的起吊能力，生产基地具备制造最大直径 7 米的容器产品，用户现场具备制造直径 10 米以上的容器产品，能完全满足炼油化工企业所需的超大直径关键核心设备的承制。

（五）工程施建优势

公司拥有大量现场组装工艺设备，并自行设计制造了可移动式计算机控制燃油局部热处理炉，通过多次现场制造施工，培养了一支能适应现场施工环境的大型装备现场组装技术队伍。同时，公司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工程设计、设备采办、施工管理、质量控制、计划控制、投资控制、HSE 控制等方面的人才，为客户提供从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到售后技术服务的全过程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大型、重型压力容器装备已实现由单台产品制造向成套化迈进，主导完成了新疆宣力、兰石金化、盘锦浩业等多个工程总承包项目。

（六）兰石品牌优势

公司深耕炼油、化工高端能源核心装备制造行业 60 余年，在炼油化工等重大技术装备制造领域连续创造了多个国产化、大型化设备零的突破，用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为国内炼化装备配套与技术更新做出了突出贡献，被誉为“中国石化机械的摇篮和脊梁”。“兰石”品牌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形象，获得了用户高度认可，在国内具有极高的知名度和广泛的影响力，并开始逐步树立国际化品牌形象。

新时期，公司将大力发扬“仰望星空，脚踏实地，执着奋斗，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以提升国家能源装备水平为己任，以低碳绿色、安全高效为方向，加快能源装备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智能装备制造、节能环保产业，积极培育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优化调整辅助产业，持之以恒地走产品高端化、经营国际化、产融协同化、管理现代化的道路，将公司打造为具有数据洞察和产业整合能力的能源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及宏观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公司下游产业链需求端和供给端出现较大波动，部分项目投资放缓，需求不足，竞争加剧，公司的生产经营压力增加，盈利能力出现不同程度下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年初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01 亿元，货款回收 35.62 亿元，新增订货 37.15 亿元。

（一）强化战略牵引，执行更加精准

在世界秩序重构、中国经济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 提速等发展形势下，能源产业正经历根本性变革，同时对能源装备企业的改革发展和结构调整提出了更高要求，谋变突破成为新时代发展主题。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将兰石重装打造成为受人尊敬的具有数据洞察和产业整合能力的世界一流能源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这一目标，紧盯阶段性发展目标，结合公司高质量发展研讨，高质量编制完成“十四五”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各分子公司、事业部的利润、营收等具体发展目标。同时，围绕战略执行，制定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编制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等专项规划，制定三化改造、三年达产达标、高质量发展等专项工作方案，推动战略规划落地的时间表、路线图更加清晰。

（二）加强资本运作，持续深化改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发挥上市平台优势，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资不超过 13.3 亿元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为推进公司 EPC 工程项目建设、智能制造项目落地和生产经营提供资金保障，进一步推动资本运作服务产业经营；不断探索混改新模式，年内完成以实物资产投资引入国内独有技术共同成立兰石植源科技公司，合作推广 ZY-LOC 核心技术，以实物资产入股民营企业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多途径混改模式得以有效落地。

报告期内，为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强化顶层设计，聚焦公司改革任务，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形成具体改革任务清单；进一步厘清企业党组织、董事会与经理层的职责边界，完善议事规则，固化“三重一大”事项党委会前置审议程序，推动党的领导深度融入公司治理；修订完成劳动人事、岗能绩效、员工试用期管理等制度办法，劳动制度改革取得进展，“三项制度”改革稳步推进；持续优化人员结构，全面开展人才引进和岗位优化；健全完善薪酬分配制度，分级分类建立与经营管理业绩相挂钩的年薪管理机制及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充分调动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和引领力。

（三）加大市场开拓，营销工作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转变经营视角，深入洞察客户需求，在巩固传统优势市场领域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市场领域，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年内实现新增订货 37.15 亿元。成功开发万华化学、山东滨化、山西美锦等新客户逾 50 家，取得陕煤榆林、盘锦浩业悬浮床锻焊加氢反应器、台朔重工丙烷脱氢项目超限塔器设备订单及青海亚洲硅业、新疆大全多晶硅项目订单；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盘锦浩业渣油加氢和煤制氢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11.5 亿元，该 EPC 项目的实施在能源清洁高效利用领域具有较好的引领示范效应；热能工程业务发展成果初显，成功取得盘锦浩业、山西美锦项目余热利用产品订单近 4000 万元；通用机械板块军民融合项目实现零突破，换热板块新市场订单突破 6000 万元，通过阿里巴巴电子商务平台签约 900 余万元。修订完善营销提成办法，优化营销考核指标，优化合同评审流程，充分激发营销人员能动性，进一步提升合同质量。

（四）技术创新驱动，打造科技护城河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技术创新项目 68 项，提交专利申请 43 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5 件，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1 项、审定国家/行业标准 9 项。2020 年，公司成功研制完成中国最大重整反应器、国内最大规格复合密封高压换热器、国内最大规格废热锅炉、千吨级锻焊加氢反应器等新产品研制，攻克大直径加氢裂化退壳式高压换热器、丙烯腈装置换热器、苯乙烯脱氢反应器、高承压大型板式热交换器等新产品制造技术难关，研制完成的苯乙烯大型脱氢反应器制造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制造能力和行业影响力；新型高温高压临氢环境复合密封结构换热器国产化研制项目通过甘肃省重大科技专项计划项目验收，核电用焊接式板式热交换器研制项目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与中科院兰州化物所、中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兰石研究院、瑞泽设计院、洛阳瑞华等科研单位携手共建技术利益共同体，合作成立了加压煤气化技术、悬浮床加氢技术、甲烷氧化偶联制烯烃技术、天然气制烯烃等技术利益共享联盟，共同推进能源新技术的转化落地及工业化推广。

（五）夯实基础管理，运营管控持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以计划统筹和动态管理为手段，强化考核管理，有效应对疫情冲击，稳住了生产经营基本盘；扎实推动“成本控制、效益否决”专项行动，通过强化目标管理、拓宽采购渠道、强化“两金”压降等方式降本增效，同时，强化风险管控，进一步推进风险防控体系建设与运行；强化基础管理，从新产品开发、质量管理水平提升、风险动态管控和隐患闭环的安全管理等方面提升管理能力；进一步推动公司信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三化”改造，年内公司子公司重工公司成功获批甘肃省第一批智能工厂。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是公司经营发展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疫情冲击下严峻复杂的市场形势和内部经营发展的巨大压力，公司全面落实党委和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围绕中心任务，压实工作责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全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步，保持了生产经营平稳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工业总产值 29.73 亿元，营业收入 29.01 亿元，货款回收 35.62 亿元，新增订货 37.15 亿元。面对困难考验增多的新形势，公司稳住了生产经营基本盘，增强了发展的信心和决心，为下一步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900,840,838.71	3,437,821,912.85	-15.62
营业成本	2,593,222,227.68	2,884,867,755.69	-10.11
销售费用	50,531,467.32	57,231,978.73	-11.71
管理费用	117,068,602.82	126,083,528.72	-7.15
研发费用	31,667,804.75	30,615,713.30	3.44
财务费用	218,505,191.90	211,283,640.77	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00,874.28	721,357,528.42	-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8,709.63	-25,706,157.14	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11,329.50	-731,652,295.28	-17.34

营业收入变动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上半年延迟复工复产，同时公司所需的图纸、材料未能按期到厂，产品产出量下降，导致全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5.62%。

营业成本变动主要系：营业成本较 2019 年下降 10.11%主要是产品制造收入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销售费用属于合同履行成本的产品运输费调整至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变动主要系：开展提质增效，成本压降。压缩了日常管理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贷款回收有所下降，且上年同期出口退税返还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15.16%，主营业成本较 2019 年下降 10.04%，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械制造	2,216,524,420.60	1,938,294,056.47	12.55	-19.70	-19.57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128,696,919.76	63,784,668.98	50.44	-43.08	-33.28	减少 7.28 个百分点
工程总包	509,598,207.04	565,988,051.49	-11.07	34.64	62.07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小计	2,854,819,547.40	2,568,066,776.94	10.04	-15.16	-10.0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重型压力容器	1,865,612,894.18	1,627,252,267.32	12.78	-16.46	-16.45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核电设备	74,159,174.40	69,729,575.28	5.97	79.68	73.45	增加 3.38 个百分点
锻压设备	66,237,848.66	60,470,094.33	8.71	-65.78	-64.63	减少 2.97 个百分点
环保设备	8,688,124.75	7,181,392.38	17.34	-71.33	-77.35	增加 21.95 个百分点
板式换热器	201,826,378.61	173,660,727.16	13.96	-22.92	-20.83	减少 2.27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128,696,919.76	63,784,668.98	50.44	-43.08	-33.28	减少 7.28 个百分点

工程总包	509,598,207.04	565,988,051.49	-11.07	34.64	62.07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小计	2,854,819,547.40	2,568,066,776.94	10.04	-15.16	-10.0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收入	2,854,819,547.40	2,562,121,693.81	10.04	-15.16	-9.52	减少 5.00 个百分点
国外收入						
小计	2,854,819,547.40	2,562,121,693.81	10.04	-15.16	-10.0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重型压力容器、板式换热器、核电设备、锻压设备等主要产品毛利率较 2019 年基本持平系：受疫情影响在保证营业收入的前提下严格把控成本，公司多措并举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加大成本考核力度，效率提升导致单位产品摊销人工费用减少，强化成本考核后，成本费用使得成本费用下降。

锻压设备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2.97%系：2019 年锻压设备收入较大，固定成本摊薄，2020 年钢材价格波动较大导致成本较 2019 年变动比较大，导致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环保设备毛利率较 2019 年增长 21.95%系：一是公司通过自身努力逐渐在环保设备行业处于一席之地从而逐渐走出低价中标的恶性竞争模式，设备产品价格增长所致。

核电设备毛利率较 2019 年增长 3.38%系：结合 2019 年项目制造周期较长，2020 年核电设备完工确认收入，且 2020 年核电设备订单多数为小型多台，数量较上期增加且在年度内实现销售。

工程总包毛利率较 2019 年减少 18.8%系：2020 年 EPC 无自制设备，均为现场施工成本，总承包的张掖晋昌源闭口项目，因业主原因项目拖期导致当期实际发生成本超出预算成本。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重型压力容器	吨位	53,659.67	53,659.67	0	-19.70	-19.70	0
核电设备	台	2,510.00	2,510.00	0	2,658.24	2,658.24	0
锻压设备	台	1	0	1	-90.91	-100.00	0
环保设备	套	12	12	0	-53.85	-53.85	0
板式换热器	台	2,506.00	2,260.00	1,810.00	-17.94	-11.37	15.7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紧紧围绕“提质增效、转型升级”这一中心任务，外拓市场、内抓管理，加快投入产出，但受疫情影响，2020 年重型压力容器仍然较 2019 年产量及销量下降 19.70%；

核电设备产销量增幅原因：公司处于核电产品业绩积累期，本报告期取得的小型多台核电设备订单在年度内完成产出，为后续取得大型核心订单奠定基础。

板式换热器库存量较大原因：受该类产品订单供货期、客户付款等因素影响导致截止 2020 年末部分工单未结算。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机械制造	原材料	1,206,359,845.10	47.08	1,537,065,228.30	53.84	-21.52	
机械制造	人工成本	189,084,083.94	7.38	193,293,272.29	6.77	-2.18	
机械制造	制造费用	542,697,007.28	21.13	679,489,292.84	23.8	-20.13	
技术服务	原材料	5,282,888.03	0.21	41,161,333.58	1.44	-87.17	
技术服务	人工成本	35,412,133.68	1.38	34,424,173.18	1.21	2.87	
技术服务	制造费用	21,410,433.23	0.84	17,259,249.35	0.6	24.05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费	1,832,334.19	0.07	2,755,400.96	0.1	-33.50	
工程总包	原材料			58,955,486.99	2.07		2020年EPC项目无自制设备
工程总包	人工成本			5,397,069.86	0.19		2020年EPC项目无自制设备
工程总包	制造费用			25,184,145.63	0.88		2020年EPC项目无自制设备
工程总包	工程成本	565,988,051.49	22.09	259,681,632.42	9.10	117.9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重型压力容器	原材料	1,002,449,414.6	39.13	1,202,150,789.4	42.11	-16.61	
重型压力容器	人工成本	154,488,975.63	6.03	158,989,346.22	5.57	-2.83	
重型压力容器	制造费用	473,229,108.20	18.47	586,489,957.46	20.54	-19.31	
核电设备	原材料	42,202,817.21	1.65	24,552,866.18	0.86	71.89	
核电设备	人工成本	3,605,853.29	0.14	3,554,968.93	0.12	1.43	
核电设备	制造费用	20,287,107.97	0.79	12,094,463.20	0.42	67.74	
锻压设备	原材料	43,350,101.51	1.69	129,307,602.24	4.53	-66.48	
锻压设备	人工成本	6,192,607.63	0.24	6,249,814.21	0.22	-0.92	
锻压设备	制造费用	11,233,249.97	0.44	35,402,483.58	1.24	-68.27	
环保设备	原材料	7,189,221.36	0.28	31,703,965.49	1.11	-77.32	
板式换热器	原材料	111,168,290.38	4.34	149,353,985.28	5.23	-25.57	
板式换热器	人工成本	24,796,647.39	0.97	24,499,142.93	0.86	1.21	
板式换热器	制造费用	37,947,541.15	1.48	45,498,408.30	1.59	-16.60	
技术服务	原材料	5,282,888.03	0.21	41,161,333.58	1.44	-87.17	
技术服务	人工成本	35,412,133.68	1.38	34,424,173.18	1.21	2.87	

技术服务	制造费用	21,410,433.23	0.84	17,259,249.35	0.6	24.05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费	1,832,334.19	0.07	2,755,400.96	0.1	-33.50	
工程总包	原材料			58,955,486.99	1.93		EPC 项目中不涉及自制设备
工程总包	人工成本			5,397,069.86	0.08		EPC 项目中不涉及自制设备
工程总包	制造费用			25,184,145.63	0.66		EPC 项目中不涉及自制设备
工程总包	工程成本	565,988,051.49	22.09	259,681,632.42	9.1	117.9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1,846.8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8.5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1,042.9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7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24,658,019.55	28,376,622.21	-13.10%	主要系当年实现销售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50,531,467.32	57,231,978.73	-11.71%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规定合同履行成本调整至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	117,068,602.82	126,083,528.72	-7.15%	主要系开展提质增效，压缩日常管理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18,505,191.90	211,283,640.77	3.42%	主要系本年分摊了上年度利息所致及融资成本增加
研发费用	31,667,804.75	30,615,713.30	3.44%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新技术的研发投入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1,667,804.7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1,667,804.7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5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6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00,874.28	721,357,528.42	-7.63	本期较上年同期货款回收有所下降且上年同期存在出口退税返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8,709.63	-25,706,157.14	1.02	公司现已形成“三大基地+移动工厂”的产能布局，本期固定资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变幅不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11,329.50	-731,652,295.28	-17.34	系公司本期融资款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31,906,580.29	0.30	205,356,899.05	1.84	-84.46	主要系票据到期解付
预付款项	399,521,097.85	3.79	347,193,448.31	3.11	15.07	主要系受疫情影响，供货周期拉长所致
合同资产	344,258,347.54	3.27	0	0	1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存货	2,896,134,553.05	27.47	3,201,335,207.16	28.65	-9.53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9,960,376.44	0.47	127,351,461.38	1.14	-60.77	主要系期末留底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3,713,858.36	0.98	368,751,442.82	3.30	-71.87	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长期应收工程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699,934.33	0.32	9,772,991.54	0.09	244.83	主要系子公司调整 1 年以内质保金
短期借款	2,704,858,274.30	25.66	3,298,055,378.52	29.52	-17.99	主要系结合资金状况，归还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1,643,521,546.81	15.59	0	0	1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预收款项	11,599,939.42	0.11	1,682,294,358.04	15.06	-99.31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应交税费	10,362,147.17	0.10	21,367,533.02	0.19	-51.51	主要系本期期初缴纳了上年末应交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17,048,716.17	0.16	25,837,829.08	0.23	-34.02	主要系清欠往来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335,976.63	1.24	304,953,100.58	2.73	-57.26	主要系本期归还长期借款及融资租赁款所致
长期借款	150,309,500.00	1.43	35,416,666.00	0.32	324.40	主要系新增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279,471,729.12	2.65	158,998,492.64	1.42	75.77	主要系本期新增北金所债权融资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9,049,017.39	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信用证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等
货币资金	1,530,000.00	子公司瑞泽石化诉讼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21,712,454.60	因银行借款及票据池业务质押在银行的票据
合计	1,332,291,471.9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环境分析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内外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而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

未来国际能源供需格局将逐渐从 OPEC、俄罗斯、美国为主的三角关系，向更为复杂的四角关系嬗变。其中，美国由过去单纯的需求方，向兼具需求方与供给方转变，而消费方则由我国、印度等新兴经济体以及欧日等美国传统盟友构成。一方面，会增加全球油气资源供应，压稳国际油价，为我国多元化利用国际资源及能源清洁化转型带来机遇；美国回归传统能源，也为我国在可再生能源和电动汽车等领域实现技术赶超带来重大机遇。另一方面，美国逐步摆脱对中东的石油依赖和政策掣肘，使得中东的地缘政治经济风险明显上升，对我国能源安全带来更大挑战。世界能源行业在全球经济增长疲软、下行压力加大、原油价格持续波动的宏观环境下，出现了装置开工率及炼油毛利下降、炼化一体化大型化加快发展、能源结构转型和技术转型加速推进等一系列新特点。

中国计划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为实现 2030 年碳达峰，未来能源消费结构或面临重大转型，能源装备行业将在调整中迎来机遇，随着各省市开始布局氢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发展战略，未来化工行业的生产过程用能有望从高耗煤高耗电的能源消费结构向消耗氢能、电能、天然气和生物质能转型。届时，对煤炭和石油的需求或将全部来源于化工原料。

2. 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1) 行业现状及趋势

炼油化工装备行业：报告期内，炼油行业新建与整合并存，炼油产能进一步扩张，成品油产量涨势延续。2020 年，中科炼化（1000 万吨/年）、东营联合（170 万吨/年）等一系列新建及扩建产能投产，共计产能 4450 万吨/年；同时，滨阳燃化、金石沥青、中海精细及玉皇为代表的山东独立炼厂共计 1390 万吨/年的产能遭整合，中国常减压装置产能共计 9.57 亿吨/年，同比上涨 5.82%。民营炼厂异军突起，炼油产能占比继续增加。新建及改扩建产能多集中在千万吨级以上的民营炼厂为主，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中科炼化、广东石化、裕龙石化等千万吨级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的相继建设和投产，国内正快速形成

辽宁长兴岛、河北曹妃甸、江苏连云港、上海漕泾、浙江舟山、福建古雷、广东惠州、山东裕龙岛和福建漳州“7+2”世界级石化产业基地。2020 年中国独立炼厂总产能已超过中石化，以 3.68 亿吨/年产能位居国内炼油产能首位，民营炼化的加速崛起改变了国内炼化产能格局。检修大年来临，国内炼厂开工负荷阶段性偏低。2020 年受疫情影响，国内成品油的表观消费量 2.9 亿吨，成品油消费量增速为-6.7%。中国主营炼厂的平均开工负荷仅为 71.40%，较去年下跌 7.55 个百分点。

预计 2021 年中国炼油行业产能仍呈现扩张趋势，炼厂新建与整合并存状态将继续延续，民营炼厂占比将不断扩大。国内炼厂检修厂家数量占比超 27%，主营炼厂开工负荷同比或下降，但山东独立炼厂由于仍有一部分产能将进行整合，且新建产能仍呈现增长走势，预计平均开工负荷在下半年或快速回升，从而提高年度平均开工负荷水平，同比将呈现上涨走势。国内成品油产量同比回升，国内成品油市场供应依旧充裕。石油石化行业稳定的投入力度带动炼化设备制造行业持续发展，为炼化设备制造和检维修服务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和空间。

煤化工装备行业：报告期内，我国煤化工基地化、集群化格局初步形成，逐步由传统型向现代化转变，现代煤化工关键技术的突破和示范工程项目的相继建成投产，以能源化工“金三角”为核心，外加山西、新疆、山东等第一梯队和贵州、安徽、甘肃等第二梯队的中国现代煤化工已经初具规模。2020 年我国煤制油和煤制气的产能分别达到 1206 万吨和 90 亿立方米。预计 2021 年，高端化、清洁化、市场化仍是煤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要求，煤炭深加工将成为我国缓解能源依赖提高能源安全的重要保证。同时在现有产能的基础上对设备实施高端化、清洁化改造并革新生产技术，推动传统煤化工向现代煤化工转型将是煤化工行业下一阶段的发展重点，为煤化工装备制造带来转型升级的机遇和空间。

核电装备行业：目前我国核电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核能发电在总发电量中占比逐年提升，装机量持续多年增长。2011-2020 年，核电装机容量由 1257.21 万千瓦增长至 5102.8 万千瓦，复合增速达到 16.84%。根据《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到 2020 年实现中国核电装机容量 0.88 亿千瓦。目前，我国核电装机容量与此战略目标还存在较大的差距。

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积极有序发展核电”。这是近年来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用“积极”来形容核电发展工作安排。核电是未来实现“碳中和”的有效资源之一，并且做为现代高科技密集型的战略性产业，对材料、机电等其他产业的需求拉动效应十分明显。前期由于国内担忧核电安全性问题，核电装机发展较为缓慢，但随着自主第三代核电逐步投入商运及安全性充分验证，预计中国的核电装机将迎来快速发展时期。预计到 2025 年，我国核电发展规模将达到 9000 万至 1.1 亿千瓦；2030 年达到 1.18 亿至 1.38 亿千瓦。“十四五”及中长期，核能在我国清洁能源低碳系统中的定位将更加明确，作用将更加凸显，核电建设有望按照每年 6 至 8 台持续稳步推进。核电行业政策利好将带

动下游核电装备市场提速发展。

板式换热器行业：板式换热器领域，国内外企业竞争激烈，跨国公司通过投资、合资、合作企业等方式，继续逐渐扩大在中国市场的影响力；而民营资本通过收购传统企业及新建板式换热器企业等方式，以其特有的经营管理模式逐步渗透板式换热器市场，逐渐形成以兰石换热、四平巨元、四平维克斯、沈阳太宇、上海艾克森等公司为龙头的国内企业，以阿法拉伐（江阴）、舒瑞普（北京、苏州）、APV（上海、北京）、传特（北京）等公司为龙头的外资企业两大竞争阵营。目前高端市场主要由跨国企业占据，中端市场的参与者包括国内的大型企业及少数制造工艺优良、管理水平较高的中小企业。由于我国换热器行业厂家数量多，大规模企业数量少，所以一些小企业往往会以次充好从而压低市场价格，导致整个行业进入不正当竞争状态，竞争风险较大。

随着换热产品大型化、高效化、节能化的主要发展趋势，公司围绕核电、海水淡化、海洋撬装、新能源、城市集中供热、低温冷空调、军工、船舶、石化等高端行业展开产品的研制。未来产品发展趋势：可拆式板式换热器的大型化和小型化，半焊式板式换热器、高效的焊接式板式换热器、高承压的焊接式板式换热器（PCHE 等）、空气换热器、成套设备、舰船用高效换热设备及成套设备、海水淡化用设备及机组。

锻压机械装备行业：国内锻压机械市场已基本饱和，锻压机械属机电液大型设备，具有设备使用寿命和更换周期长的特点，在现有经济和市场环境下，预计未来国内传统锻压机械市场大幅增长的可能性不大。目前乃至今后的发展过程中，对机电液设备的先进性、智能性、自动化程度、标准化、通用化、成套化、服务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也是机电液一体化设备厂家今后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和发展的方向。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基于高压自紧式法兰与公司产品具有紧密的关联性，且该产品具有连续使用寿命长、密封性强、耐腐蚀性强、安全性高、节能环保、可多次重复使用等优势，公司与国内独家掌握该技术的成都植源（同类技术仅有美国 GRAY-LOC、英国 V-LOC、意大利 G-LOC）开展合资合作，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与成都植源开展合资合作，利用“兰石”品牌、能源化工装备客户资源、加工制造能力等进行产业链的横向拓展，充分激活公司内生活力，提高现有资产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双方友好协商，兰石重装以厂房、机器设备等实物资产作价出资 2,652.00 万元，持有兰石植源 51% 的股权；成都植源以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作价出资 2,548.00 万元，持有兰石植源 49% 的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期末总资产(万元)	期末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A1 级、A2 级固定式压力容器（品种：第三类压力容器，高压容器限单层）设计、制造、安装及成套服务（具体经营范围凭许可证经营）；压力容器、储罐（核安全级别 2、3 级）的制造、安装及成套服务（具体经营范围凭许可证经营）。炼油化工设备及通用机械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及成套服务。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0	100%	141,806.86	21,918.90	41,982.79	-1,377.04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炼油、化工、煤化工、核电所需的装备及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与成套服务；钻采及新能源装备及工程的设计、制造；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00.00	78.33%	41,608.84	10,263.70	17,918.81	-860.87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各种换热设备系列的设计、制造、安装、咨询服务；机械零部件加工；换热设备的成套及环保设备设计、生产、安装；第Ⅲ类低、中压容器的设计、制造；土建施工；钢结构制造与安装；管道安装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总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	100%	75,199.12	14,985.76	24,221.69	-1,597.57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机电液一体化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施工及其成套与服务；人防设备、钢筋混凝土防护设备、钢结构手动防护设备、防护密闭设备、五金门窗、消防设施设备、人防通风设备、阀门、电控门、防电磁脉冲门、地铁和隧道正线防护密闭门的生产、销售及安装；自动化物流仓储系统及设备、自动化立体停车系统及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售后及技术服务；各类专用车、特种车的销售；液压油、润滑油销售；设备租赁；工程总承包；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	100%	41,866.13	14,504.75	6,711.13	-992.80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物理检测和化学检测；核电材料检测；几何量、热学、力学、电磁学的计量检定、校准及计量器具的修理；无损检测(RT、UT、MT、PT、TOFD)；环境保护监测；钢结构检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在役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检测；检测仪器及配件的研发及销售；技术研发、咨询与培训及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废钢(屑)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100%	10,344.51	4,248.88	3,100.76	132.26
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环保工程、生态保护工程、节能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工程的设计、施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环保设备、除尘设备、水处理设备、能源环保设备、机电设备、非标钢结构的设计、制造、安装；工程总承包服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节能技术、环保技术的开发、咨询、推广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生态修复制剂、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100%	1,717.08	-630.78	869.72	-603.39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石化工程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及石化行业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开发；石化新技术及石化新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应用及销售；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	5,000.00	51%	36,421.84	31,487.02	8,915.24	3,448.87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长期角度来看，在我国碳中和能耗双控政策和未来能源结构转型战略的背景下，将推动新一轮能源行业供给侧改革，落后产能的出清将促进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各板块龙头企业的优质存量资产将会在改革中充分受益。

炼油化工装备行业：在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导向下，未来传统的油品型炼厂将逐步退出，将导致对石油装备的需求放缓。而化工端产品的强劲市场需求或将给“小油头大化工”的民营炼厂迎来发展机遇，需求带动新一轮投资，行业集聚效应凸显，平台型化工巨头显现，将促使化工装备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和空间。

煤化工装备行业：未来煤化工行业将向高端化、清洁化和市场化路线迈进，将促使煤化工企业实施高端化、清洁化改造并革新生产技术，将推动传统煤化工向现代煤化工转型，为煤化工装备带来发展机遇。

核电装备行业：核电是未来实现“碳中和”的有效资源之一，十四五”及中长期，核能在我国清洁能源低碳系统中的定位将更加明确，作用将更加凸显，核电建设有望按照每年 6 至 8 台持续稳步推进。核电行业政策利好将带动下游核电装备市场提速发展。

板式换热器行业：换热产品可应用到核电、海水淡化、海洋撬装、新能源、城市集中供热、低温冷空调、军工、船舶、石化等多行业，目前国内外企业在该领域竞争激烈，未来换热产品将呈现大型化、高效化、节能化的发展趋势，完成技术迭代的板式换热器生产厂家将取得行业龙头地位。

锻压机械装备行业：锻压机械属机电液大型设备，具有设备使用寿命和更换周期长的特点，目前国内锻压机械市场已基本饱和，未来锻压机械发展过程中，对机电液设备的先进性、智能性、自动化程度、标准化、通用化、成套化、服务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倒逼行业转型升级。

清洁能源装备、节能减排装备行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这为光伏、氢能等清洁能源长期发展指明了确定性方向。

从装备制造行业形势看，我国已成为世界装备制造业大国，但行业短板却十分突出，目前国内装备制造行业内工艺设计研发、设备设计与制造、应用相互独立，产业链上下游割裂，核心技术分散，科技创新能力不强；同时受海外市场需求急剧萎缩、国内市场需求放缓及项目延迟以及产业链上下游影响，市场竞争更加激烈。但是客观分析，装备制造业关系国计民生，关系国家安全，地位重要。国家实施“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新基建”以及《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等，都蕴含着大量的投

资需求和机遇。未来先进炼油化工成套装备、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前景可期，也为高端装备制造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科技自立自强是企业发展的战略支撑，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将是企业高端化发展的关键。一方面“三化”改造加速推进，智能制造转型优势明显。推动制造业向绿色化、智能化、信息化转型，不仅可以减少对人力因素的依赖，确保企业的生产和运作稳定，有效应对各种风险，而且能够帮助中国制造业提质增效，降低成本，创新商业模式，推动产业升级转换，从而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另一方面生产型企业向生产服务型企业转变，技术优势型企业竞争优势更加凸显。基于产业结构调整、装备制造业振兴及科技创新驱动，中国装备制造业转型速度加快，发展态势看好。产业整合、能源变革、国企改革以及高质量发展等因素，将不断促使业内企业从生产型企业向生产服务型企业转变，产品集成和配套水平将得到提升，全过程服务链有序建立，开始从“制造+销售”转向“技术+制造+管理+服务”，成为提供全系统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握国家能源生产和革命总要求，依托高端能源装备制造，聚焦平台资源运维，以企业价值创造为愿景，以供应链控制、产业链拓展、价值链增值为目标，通过产业经营聚合资源、通过创新集成驱动转型、通过资本运作提升价值，建立产业经营、科技创新、资本运作“三位一体”的业务运营体系，打造“产品高端化、经营国际化、制造智能化、业务集成化、产融协同化、管理现代化”的业务生态格局，成为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能源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2. 发展方向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紧紧围绕“高端化迈进，同心圆放大——具有数据洞察和产业整合能力的能源化工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战略定位，以“六化”（产品高端化、经营国际化、制造智能化、业务集成化、产融协同化、管理现代化）为着力点，以科技创新为支撑，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3. 发展目标

至 2025 年末，传统核心产品实现国内国际同等质量标准；培育掌握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新产品；检维修、EPC 工程服务等高端服务业务营收占比明显提升；焊接业务智能制造和财务业务信息化管理全面实现；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相融良性发展；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基本实现向系统集成承包商和整体解决方案商的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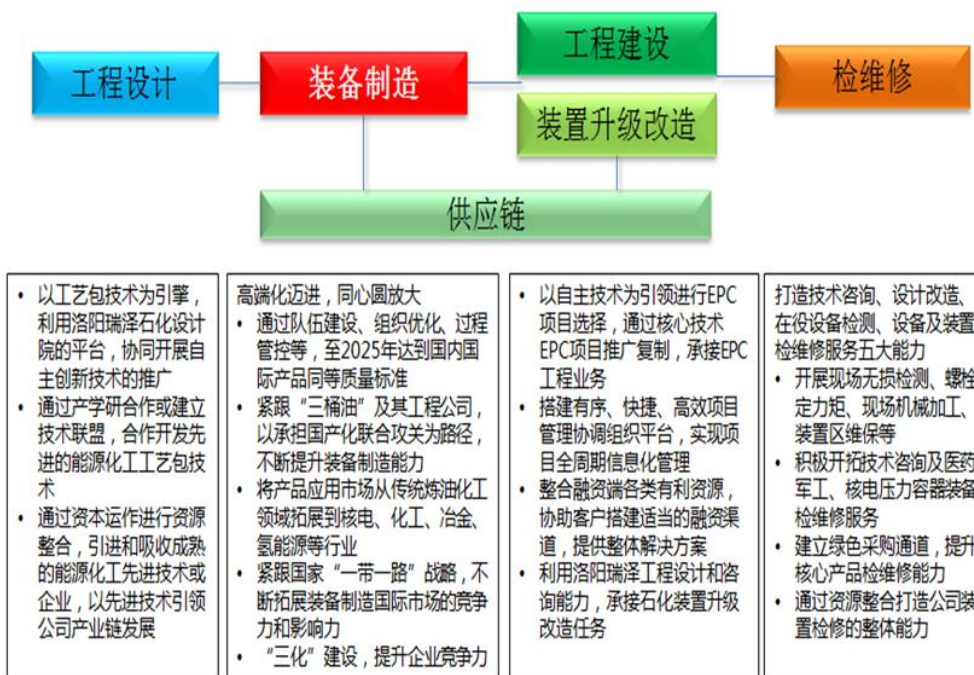
4. 发展思路

一是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坚定不移向高端化迈进；

- 二是以“三化”助力发展，抢占产业制高点；
- 三是构建产融互动生态，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 四是创新管理苦练内功，提升管理现代化水平。

5. 产业发展规划

围绕打造能源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产业发展路线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开局关系全局，起势决定胜势。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关键之年。面对疫情变化和内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发展困难挑战增多。公司所处行业仍处于多重发展机遇叠加期、深化改革攻坚期、补短板突破期、战略转型关键期。这就要求公司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克难奋进、爬坡过坎，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迈向新阶段。

1、加强战略研究，持续深化改革

当前，新冠疫情席卷全球，世界经济发展由曲折复苏走向中断停摆，生产消费需求疲软，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升级，地缘政治风险上升，在经济形势中不稳定与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的大环境下，公司要深入研究分析资本市场、装备制造业市场的新形势，准确研判公司发展所面临的新机遇和新挑战，加强战略研究，树立战略管理思想，并根据宏观环境和行业发展的变化，编制好公司滚动发展计划，使战略能够有效指引企业科学发展，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全面推进企业改革，深入推进“三项制度”改革，持续激发内生动力，优化组织架构

与管控模式；强化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完善与考核评价结果紧密挂钩、与承担风险和责任相匹配的经营管理层薪酬考核机制，充分调动经营管理层积极性；全面推行用工市场化，强化业务单位经营主导权，推行竞争上岗、末位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机制，盘活人力资源存量；以轮岗交流、竞聘上岗、岗位调整等方式促进人员合理流动，常态化开展人力资源优化配置，最大限度发挥人才效能；持续完善市场化分配机制，推行分子公司及事业部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推动薪酬分配向真正价值贡献者倾斜。

2、科技创新驱动，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1 年，公司要紧盯能源装备制造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阶段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促高质量发展。要进一步健全与瑞泽设计院的协同创新机制，聚焦关键领域、关键装备、关键技术，搭建研发平台，整合研发力量，强化科研人员激励机制，建立科技项目责任制，实施重大科技项目研发攻关，推动技术成果转化。

深入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以市场为导向，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不断深化与中科院热物理所、兰州化物所、中石油华东院、清华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围绕行业发展趋势前沿技术，以技术引进、技术合作、共同研发等多种模式，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成套工艺包技术；利用盘锦浩业项目市场化推广成果及经验，加快悬浮床加氢、加压煤气化、纯氧非催化转化技术工业化推广。

3、强化资本运营，助推战略落地

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聚焦主业，以内涵式与外延式资本运作推动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深度融合，形成产业经营支撑资本运营、资本运营助推产业发展；聚焦战略目标，审慎遴选与公司业务具有高协同的新兴产业、战略性产业实施外延式扩张，进一步实施以引入核心技术与公司资产组合内涵式合资合作，增强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施以先进工艺技术为牵引的合作推广模式，通过与科研院所建立专利共有、排他性合作等方式的紧密合作关系，推广转化具有工业化价值的新技术、新工艺，提升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优化融资结构，采用股权融资、债券融资、融资租赁等多种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短期偿债风险；持续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战略合作关系，畅通直接融资渠道，为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4、强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行水平

2021 年，公司将以扭亏增盈为重点任务，促进高质量发展。突出销售龙头牵引作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压茬落实公司订货和回款指标，大力开发新客户，提高转型业务收入占比，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证；持续完善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完善重大风险管控和审计监督，促进企业规范运行；进一步压紧压实经营单元的责任主体，导入阿米巴管理模式，划小经营单位，将每一个单位变成经营主体，传递市场压力和利润责任；进一步加强“两金”压降力度与成本管控，两金方面重点加强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和存货、固定资产的清理力度，成本管控重点以管控投标报价、物资采购、运营成本、财

务成本等，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行质量，提高风险控制水平。

5、坚持党的领导，促进规范运行

公司将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围绕迎接建党 100 周年、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召开 5 周年重大契机，聚焦扭亏为盈核心目标，认真落实党建质量巩固拓展年各项要求。一以贯之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抓细抓实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持之以恒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用系统观念推动党的全面领导、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向基层巩固拓展、向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质量效益层面纵深拓展，为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提供根本保证。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的开局之年，开局关系全局，起势决定胜势。公司将紧紧围绕“深化改革创新、提升运营质效”这一中心任务，以扭亏增盈为目标，以改革创新为驱动，全力以赴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任务，以开局之年的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炼油及煤化工高端压力容器装备、锻压机组装备、板式换热器、核电新能源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和咨询服务，属于能源装备制造业的范畴，主要为石油炼化企业、煤化工企业、核电企业及钢铁、机械、汽车、国防工业企业等提供关键装备。能源行业与国家产业政策关系紧密，若未来国家关于新能源、石油化工、煤化工等产业政策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则可能会影响公司订单获取和执行，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研究相关行业政策变化趋势，采取积极应对措施，降低政策风险所带来的负面影响。

2. 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炼油及煤化工高端压力容器装备、锻压机组装备、板式换热器、核电新能源、ZY-LOC 高压自紧式法兰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和咨询服务，属于能源装备制造业的范畴，主要为石油炼化企业、煤化工企业、核电企业及钢铁、机械、汽车、国防工业企业等提供关键装备。石油、化工、钢铁等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基础产品，其发展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因此，若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是要主动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二是要加大研发创新力度，通过管理提升和技术升级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力；三是要始终追求优质合同，坚持以盈利为导向，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四是发挥资产的规模优势和产业协同效应，形成发展合力。在复杂的经济环境下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能源装备制造业受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影响较大，与国民经济增长相关性较强。虽然公司依托传统装备制造业优势，积极拓展 EPC 工程总包市场，并利用在 EPC 工程总包中的话语权，在设备订单获取中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在石油炼化设备及新型锻压设备制造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主导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中短期内公司的行业地位不会受到较大影响。但长期来看，随着国内竞争对手的能力提升以及公司产能释放不足，公司面临竞争不断增加而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营销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拓展销售区域，重点加强同优质大型客户的合作；加强细分市场研究，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快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狠抓降本增效，开源节流，积极寻找布局新的业绩增长点，构建相关、多元、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格局，不断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

4. 应收账款增加带来的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客户结构及账龄结构改变，公司应收款项逐步增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较低，存在一定的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并通过优化产品结构，调整销售策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同时积极通过对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进行评估、对客户的信用等级进行逐一评价、制定回款计划等措施来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对超过回款期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必要时采取法律措施。

5. 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了对的控股权收购，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本次收购交易对方已履行完成三年的业绩承诺，但 2020 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形成了一定的商誉减值。若 2021 年不能较好地实现预期收益，则可能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被并购企业能否持续、健康发展，是检验公司并购、整合是否成功的关键。公司对被并购企业进行战略梳理、企业文化宣贯、管理制度修订等工作进行持续规范化整合，并通过董事会进行年度经营目标要求，落实经营主体责任，同时利用其在技术、市场方面的优势，在资金、管理方面给予支持，实现优势互补，并产生协同效应。通过上述举措，更高效地提高被并购企业的经营效益，从而规避、弱化其商誉减值的风险。

6. 财务风险

目前，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利率波动将对公司的财务支出产生一定影响，公司的经营现金净流量对债务负担的保障能力仍显薄弱，如果无法将利润及现金流量维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上，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进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整体成本。公司后期将通过多种途径，化解财务风险。一是公司将进一步

强化产品与 EPC 工程总包的应收资金回笼力度，将回款责任落实到项目和项目负责人，加快资金回笼，实现经营净现金流盈余，降低负债水平；二是公司积极采用存量资产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多种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同时公司通过将部分一年期贷款置换为中长期负债，优化负债期限结构，降低短期偿债风险；三是继续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稳定公司银行授信额度，落实银行增信措施，畅通直接融资渠道；四是强化合同签订及执行全过程管控，努力提高合同质量、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加速资金周转，确保产品生产资金良性循环；五是在前期工程化战略转型已取得初步成效的基础上，提高风险管控能力，引进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协助业主解决部分建设资金，后续不再承接需公司投入大量流动资金的 EPC 项目。

7. 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领域的扩大，对公司存在的管理机制、管理思路、战略布局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and 标准。虽然公司经营管理层有着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但仍需不断调整以适应新的经济形势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若管理层不能及时放开思路，不能及时应对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经营规模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将极有可能阻碍公司业务和战略的顺利推进，并错失发展良机，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可能出现的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发展需要，不断调整管理思路和方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各项重大决策的及时性、科学性，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管理执行力，使企业管理能不断适应经济形势发展变化。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8,474.06万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10,194.53万元。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计划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0	0	0	-284,740,601.02	0
2019年	0	0	0	0	56,392,473.85	0
2018年	0	0	0	0	-1,508,761,989.09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李曼玉	<p>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或由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执行价格。</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兰石重装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兰石重装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兰石重装或其下属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兰石重装或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损失由本人负责承担。</p>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马晓	根据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本人在承诺任职期限及承诺任职期限满后 24 个月内，除在兰石重装及其下属	2017 年 01	是	是		

		<p>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担任职务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相类似的业务；不在同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在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工作之外以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的名义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应立即停止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具体赔偿标准为本人按照本次交易时所持有的瑞泽石化的股权比例*本次交易的资产交易总价*10%。本人应在兰石重装确认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后的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对兰石重装进行赔偿。</p>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马晓	<p>1、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不以任何原因主动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本人在利润承诺期内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本人届时所持有的全部尚未到期解禁的本次发行股份将在利润承诺期满后 方能解禁，届时，该部分股份应在兰石重装监管账户下完成转让，并将转让价款全额支付给兰石重装作为赔偿金。此外，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满后的五年内不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继续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在利润承诺期及利润承诺期满后的五年内（以下简称“承诺任职期限”）（不足一年的视同为一年）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向瑞泽石化支付承诺任职期限剩余年份每年 100 万元的赔偿款。</p> <p>2、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若从瑞泽石化调动到兰石重装及兰石重装关联方，须经本次交易所有交易方同意。</p> <p>3、本人在上述承诺任职期限内，如因法定退休、疾病、丧失劳动能力等身体原因无法继续任职而离职的，不属于违反任职期限承诺的情形。</p>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其他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p>1、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不以任何原因主动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本人在利润承诺期内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本人届时所持有的全部尚未到期解禁的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将在利润承诺期满后 方能解禁，届时，该部分股份应在兰石重装监管账户下完成转让，并</p>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是	是		

	李卫锋 周小军	<p>将转让价款全额支付给瑞泽石化目前实际控制人马晓先生，由马晓先生将该等转让价款向瑞泽石化尚未离职的其他管理层股东或其他骨干人员进行分配。此外，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满后三年内不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继续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在利润承诺期及利润承诺期满后三年内（以下简称“承诺任职期限”）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向瑞泽石化支付承诺任职期限剩余年份（不足一年的视同为一年）每年 80 万元的赔偿款。</p> <p>2、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若从瑞泽石化调动到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须经本次交易所有交易方同意。</p> <p>3、本人在上述任职承诺期限内，如因法定退休、疾病、丧失劳动能力等身体原因无法继续任职而离职的，不属于违反任职期限承诺的事项。</p>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p>根据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本人在承诺任职期限及任职期限满后 24 个月内，除在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担任职务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相类似的业务；不在同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在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工作之外以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的名义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应立即停止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具体赔偿标准为本人按照本次交易时所持有的瑞泽石化的股权比例*本次交易的资产交易总价*10%。本人应在兰石重装确认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后的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对兰石重装进行赔偿。</p>	2017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p>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公司（含瑞泽石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公司（含瑞泽石化）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兰石重装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p>	无明确到期期限	否	是		

		周小军 李曼玉	<p>业不再从事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公司（含瑞泽石化）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上述承诺直到本人不再持有兰石重装或瑞泽石化的股权满三年之后方才失效。</p> <p>2、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承诺应被视为本人对兰石重装及兰石重装的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承诺。</p>					
	其他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李曼玉	<p>因老中东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成品油精制项目实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时，可能导致瑞泽石化对云南东岩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的风险。</p> <p>有鉴于此，本人作为瑞泽石化现任 9 名自然人股东之一，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就上述瑞泽石化对参股公司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借款可能存在减值和坏账损失风险的事宜自愿作出如下承诺：</p> <p>若瑞泽石化对参股公司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借款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发生减值或者损失事项，本人作为瑞泽石化现任 9 名自然人股东之一，将与其他 8 名瑞泽石化现任股东共同承担瑞泽石化对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借款发生的减值或坏账损失给瑞泽石化带来的损失，对因减值或坏账造成的损失予以补偿，并尽力挽回给瑞泽石化带来的损失和影响。</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兰石集团	<p>为避免未来产生同业竞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①兰石集团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投入到兰石重装后，目前作为控股型公司存在，兰石集团控制的企业中没有从事与兰石重装生产经营相同的产品、相类似或具有替代性的产品。②兰石重装已经投资的项目，兰石集团承诺将不再投资相同、相似或具有替代性的项目。兰石集团也将通过控制关系向所控制的子公司要求不投资与兰石重装投资项目相同、相类似、具有替代性的项目。③兰石集团承诺未来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兰石集团也将通过控制关系要求所控制的子公司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p>	持续至兰石集团不再对兰石重装有重大影响时为止	否	是		

			<p>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④如兰石集团及兰石集团的控股企业、参股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与兰石重装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兰石集团将及时告知兰石重装并尽力帮助兰石重装获得该商业机会。⑤兰石集团将充分尊重兰石重装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兰石重装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兰石集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兰石重装《章程》的规定,促使经兰石集团提名的兰石重装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⑥如果兰石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由此所得收益归兰石重装所有,并向兰石重装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由此给兰石重装造成经济损失,兰石集团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⑦本承诺效力持续至兰石集团不再对兰石重装有重大影响时止。</p>					
	其他	兰石集团	<p>兰石集团及其关联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兰石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发生占用兰石重装资金的情形。若兰石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给兰石重装及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及不良后果,兰石集团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向兰石重装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民事赔偿责任。</p>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兰石集团	<p>2004年10月,兰石总厂将其持有兰石有限的股权无偿转让给兰石集团。2005年9月,兰石总厂申请破产;2006年4月,兰石总厂破产程序终结。兰石集团出具承诺:如兰石重装因兰石总厂破产而产生任何诉讼,兰石集团承诺将承担全部责任。</p>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兰石集团	<p>在兰石重工取得自有“”标前,兰石集团未将注册商标投入兰石重工,兰石重工没有自己独立的注册商标,在过往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一直无偿使用兰石集团注册的“”标。2011年3月,兰石集团向国家商标局申请注册“兰石重工”系列商标,并承诺商标注册成功后将无偿转让给兰石重工专属使用。</p>	已完成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	解决同业竞争	兰石集团	<p>1、本公司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投入到兰石重装后,目前作为控股型公司存在,没有从事与兰石重装生产经营的产品相同、相类似或具有替代性的产品。 2、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参股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兰石重装生产经营的产</p>	持续至兰石集团不	否	是		

<p>诺</p>		<p>品相同、相类似或具有替代性的产品。</p> <p>3、兰石重装已经投资的项目，本公司承诺将不再投资相同、相似或具有替代性的项目。本公司也将通过控制关系向本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要求不投资与兰石重装投资项目相同、相类似、具有替代性的项目。</p> <p>4、本公司承诺未来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本公司也将通过控制关系要求本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p> <p>5、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参股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与兰石重装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及时告知兰石重装并尽力帮助兰石重装获得该商业机会。</p> <p>6、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兰石重装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兰石重装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兰石重装《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兰石重装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p> <p>7、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兰石重装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8、本承诺效力持续至本公司不再对兰石重装有重大影响时止。</p>	<p>再 对 兰 石 重 装 有 重 大 影 响 时 为 止</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并购瑞泽石化 51% 股权，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马晓等 9 名瑞泽石化自然人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交易对方承诺瑞泽石化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准）分别为 4,100 万元、5,450 万元和 7,150 万元。实际瑞泽石化在 2017-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219.49 万元、5,728.77 万元、6,809.59 万元。2017-2019 年业绩承诺利润合计为 16,700 万元，实际完成业绩承诺利润合计为 16,757.85 万元，超过承诺利润。按照约定，2017-2019 年度瑞泽石化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业绩承诺，不存在补偿情况。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瑞泽石化业绩出现大幅下滑，经审计后实现的净利润为 3,448.87 万元，根据鹏信资评报字[2021]第 S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资产组之现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现值为人民币 37,158.61 万元，含有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54,356.09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期末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应公司 51% 股权比例的部分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商誉存在减值，2020 年计提商誉减值 8,770.72 万元。具体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第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第 28 项“商誉”相关内容。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为确保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因与中新能源阜新化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辽宁省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告编号：临 2020-052
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因与石家庄常佑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告编号：临 2020-052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因与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公告编号：临 2020-05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兰石重装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庆华能源)	无	诉讼	请求判令合同本金 2,796.66 万元, 利息 142.22 万元。	2,938.88 万元	否	2017年2月24日调解结案。	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由庆华能源于2017年12月31日前向兰石重装分两期支付全部合同本金 2796.66 万元,诉讼费由庆华能源承担;双方再无其他争议。	截至目前,通过强制执行回款 170 万元。后续待发现庆华能源有可执行资产时再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兰石重装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华福)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货款 1,260 万元及迟延履行违约金 159.70 万元。	1,419.70 万元	否	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现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原告剩余货款 1260 万元;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原告逾期利息;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驳回反诉原告的诉讼请求;被告承担本诉案件受理费 9.74 万元及反诉案件受理费 4.68 万元。	北京华福未履行生效判决,本案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目前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发现有可供执行财产时恢复执行。
兰石重装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甘肃宏汇)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货款 4,898.68 万元及利息 510.07 万元。	5,408.75 万元	否	2021年1月8日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	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甘肃宏汇向兰石重装支付货款 4898.68 万元,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 600 万元,自 2019 年 9 月起至 2020 年 11 月止,分别于每月最后一日前支付 260 万元,剩余 398.68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付清;若甘肃宏汇出现两期延迟付款,则视为全部欠付款项到期,甘肃宏汇应一次性支付全部欠付货款,并按照央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承担自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款项全部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案件受理费由甘肃宏汇负担。	截至目前,甘肃宏汇已支付 3980 万元,剩余货款系甘肃宏汇原因造成无法按期支付欠款。2021年1月8日,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

兰石重装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内蒙古庆华)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货款 3,827.28 万元及利息 1,859.02 万元。	5,686.30 万元	否	2021 年 1 月 28 日, 本案作出一审判决。	阿拉善左旗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1、由被告在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支付拖欠款 2,773.176 万元, 并承担利息至本金清偿之日止。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 19.40 万元, 原告承担 8.31 万元。	截至目前, 已回款 1,020.8 万元。现等待被告履行后续付款义务。
兰石重装	山东科瑞石油天然气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山东科瑞)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进度款 754.05 万元, 违约金 502.70 万元。	1,256.75 万元	否	已向法院提交执行转破产申请书。	2019 年 10 月 9 日, 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鲁 0502 民初 3846 号民事判决, 判令山东科瑞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兰石重装合同进度款 754.05 万元, 违约金 226.22 万元, 合计 980.27 万元。	山东科瑞全部未履行生效判决后, 本案进入强制执行程序。截至目前, 已向法院提交执行转破产申请书。
兰石重装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简称:奎山宝塔)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合同款 503.80 万元及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15 日的利息 49.30 万元, 及起诉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银行同期贷款利息。	553.10 万元	否	奎山宝塔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兰石重装已向破产管理人申报本项债权。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奎屯市人民法院作出(2017)新 4003 民初 1509 号民事判决, 判令奎山宝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给付兰石重装合同价款 502.69 万元及利息; 案件受理费由奎山宝塔负担。	本案进入强制执行程序。2020 年 3 月 13 日, 奎屯市人民法院发布[2020]新 4003 破申 1—1 号民事裁定书, 奎山宝塔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目前兰石重装已向破产管理人申报本项债权。
兰石重装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简称:亚通石化)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货款 3,164.47 万元及利息 169.10 万元。	3,333.57 万元	否	2019 年 12 月 24 日调解结案。	经法院调解, 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亚通石化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800 万元、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 364.47 万元、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前支付 320 万元、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 320 万元、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支付 320 万元、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320 万元、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前支付 420 万元、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 如亚通石化不按上述约定按期支付款项, 亚通石化需向兰石重装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200 万元, 且剩余未到期部分全部提前到期。	截至目前, 亚通石化按期、全额向兰石重装支付了全部欠付货款。
兰石重装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鑫海)	无	诉讼	请求判令支付货款 494.97 万元。	494.97 万元	否	2020 年 11 月 24 日, 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结案。	经调解, 双方达成一致意见为: 1. 被告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前支付原告货款本金 494.97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2.39 万元, 合计 497.36 万元。2. 如被告未按期足额支付上述款项, 被告应自 2016 年 3 月 16 日起	被告已履行付款义务。

								以 497.36 万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标准支付利息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并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按照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支付至实际付清之日止。3.本案诉讼费 2.39 万元，由原告自愿承担（已交纳）。4.原被告双方就货款及工程款部分再无争执。	
兰石重装	山东闰成石化有限公司（简称：闰成石化）	无	诉讼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进度款，即 991.84 万元；退还投标保证金 5 万元；	996.84 万元	否	2020 年 7 月 23 日，法院作出判决，2020 年 9 月 1 日，兰石重装申请强制执行。	2020 年 7 月 23 日，山东省安丘市人民法院作出（2020）鲁 0784 民初 381 号判决，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进度款 991.84 万元，同时返还原告投标保证金 5 万元，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完毕，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如未在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9.30 万元由被告负担。	闰成石化未履行生效判决，本案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兰石重装	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东方华龙）	无	诉讼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货款 3,098.46 万元；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97.16 万元。本息暂共计 3,295.62 万元。	3,295.62 万元	否	2021 年 2 月 25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 年 3 月 10 日，兰石重装上诉。	2021 年 2 月 25 日，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鲁 05 民初 597 号判决：1、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3098.46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3、驳回被告的反诉请求；本诉案件受理费 20.66 万元、反诉案件受理费 7.34 万元、保全费 0.5 万元，均由东方华龙负担。现兰石重装已上诉。	截至目前，需等待二审判决。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08），预计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生产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为99,050.00万元。其中：关联采购11,450.00万元，关联销售7,600.00万元，向关联方拆借资金不超过80,000.00万元。该预计事项业经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20,852.41万元，其中关联采购7,335.03万元，关联销售5,022.54万元，向关联方拆借资金8,494.84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兰石重装	生产设备	224,439,313.44	2018年9月29日	2021年6月29日		租赁合同		否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青岛兰石	生产设备	110,000,000	2019年2月1日	2024年2月1日		租赁合同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兰石重装	公司本部	兰石集团	420,000,000.00	2018年2月9日	2023年2月13日	2025年2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3,874,840.59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9,688,985.4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2,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26,416,168.9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06,105,154.3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3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79,688,985.42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26,416,168.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06,105,154.3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85,000,000.00	-	-
中原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3,000,000.00	-	-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35,000,000.0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瑞泽石化根据其自有资金情况，以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瑞泽石化委托银行进行保本短期现金理财，以 100-1000 万元不等的闲置资金，累计发生 38 笔短期委托理财

业务。

2020 年瑞泽石化购买产品的平均年化收益率为 1.4-3.5%，银行理财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 13,30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无未到期余额，不存在逾期未收回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按照各级党委政府部署要求，紧密配合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做好脱贫攻坚各项工作。公司 2 名干部在贫困村任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兼第一书记，紧紧围绕驻村帮扶工作队十项职责、帮扶队长三项职责以及第一书记六项职责，紧盯村、户脱贫各项指标短板，研究制定“一户一策”脱贫计划，用心用情用力切实解决帮扶户实际困难，逐一逐项

落实各项脱贫增收帮扶措施。公司班子成员先后多次进村入户，为贫困户送去食用油、大米等慰问品，与驻村干部、贫困户共同商议脱贫路径，不断提升贫困户脱贫信心；召开驻村帮扶工作队以及村两委座谈会，认真商议脱贫路径和方法，因地制宜，因人而异完善帮扶措施。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公司党委专题研究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公司机关党支部与扶贫村党支部开展结对共建活动，帮助扶贫村销售蜂蜜，捐赠文化体育用品等。积极开展消费扶贫，公司工会为会员定向采购帮扶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52.98 万元，助推脱贫攻坚。公司对口帮扶的第三铺乡蒲湾村、城墙湾村已于 2020 年完成整村脱贫。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26,088	0.74				-7,826,088	-7,826,088	0	0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7,826,088	0.74				-7,826,088	-7,826,088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26,088	0.74				-7,826,088	-7,826,08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43,676,438	99.26				7,826,088	7,826,088	1,051,502,52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43,676,438	99.26				7,826,088	7,826,088	1,051,502,52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051,502,526	100						1,051,502,526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马晓等 8 名瑞泽石化股东所持股份的 30%（7,826,088 股）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7）。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马晓	2,347,825	2,347,825	0	0	2017 年非公	2020.07.15

刘德辉	782,609	782,609	0	0	开发行股票	2020.07.15
郭子明	782,609	782,609	0	0		2020.07.15
林崇俭	782,609	782,609	0	0		2020.07.15
王志中	782,609	782,609	0	0		2020.07.15
王志宏	782,609	782,609	0	0		2020.07.15
李卫锋	782,609	782,609	0	0		2020.07.15
周小军	782,609	782,609	0	0		2020.07.15
合计	7,826,088	7,826,088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总数与股本结构的变化详见本节“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表”，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2、具体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4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24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	680,439,704	64.71		质押	293,700,000	国有法人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0	17,000,000	1.62		质押	17,000,000	其他
马晓	2,783,015	10,660,301	1.01		无		境内自然人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0	8,000,000	0.76		无		其他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 公司	0	2,780,000	0.26		无		其他
郭子明	0	2,618,709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卫锋	0	2,608,709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周小军	0	2,608,696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志宏	0	2,602,609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志中	222	2,508,931	0.24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680,439,704	人民币普通股	680,439,704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
马晓	10,660,301	人民币普通股	10,660,301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0,000
郭子明	2,618,709	人民币普通股	2,618,709
李卫锋	2,608,709	人民币普通股	2,608,709
周小军	2,608,696	人民币普通股	2,608,696
王志宏	2,602,609	人民币普通股	2,602,609
王志中	2,508,931	人民币普通股	2,508,9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阮英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通用设备、新能源装备及专用设备项目的设计、制造、成套与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技术培训与咨询及信息服务；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冶炼、铸造、锻造、热处理、加工，钢锭、钢坯的生产销售；冶炼、铸造、锻造、热处理工艺技术及材料的研发、推广及服务；模型工装模具的设计制造；工矿物资经营及储运（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民通爆炸物的销售与运输）；自营设备及材料的进出口；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销售；城市智能技术开发、设计、技术咨询；电子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以上两项凭资质经营）房屋及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住宿及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服务；国内外广告发布代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旅游项目开发及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万华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璞临	现任董事长	男	56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0	是
任世宏	现任董事、总经理	男	59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30.7	否
袁武军	现任董事	男	50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0	是
尚和平	现任董事	男	54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0	是
张凯	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30.41	否
胡军旺	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28.17	否
万红波	现任独立董事	男	57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4	否
丑凌军	现任独立董事	男	56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4	否
雷海亮	现任独立董事	男	49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4	否
丁桂萍	现任监事会主席	女	56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0	是
杨成恩	现任监事	男	51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0	是
李剑鸣	现任职工代表监事	男	50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20.32	否
张俭	财务总监	男	51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27.93	否
郭富永	副总经理	男	50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28.16	否
贾小斌	总工程师	男	52	2019.05.06	2022.05.05	0	0	0	无	26.16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03.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璞临	兰石重装董事长、党委书记、兰石集团副总经理，瑞泽石化董事长。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施工员，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焊研所工程师，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生产科副科长，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副经理、经理，兰石有限副总经理兼炼化公司经理，兰石重装总经理，青岛公司董事长、换热公司董事长、新疆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任世宏	兰石重装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瑞泽石化董事。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厂车间施工员，炼化设备厂工艺科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工艺科副科长，科长，炼化设备公司重容车间主任，炼化设备公司副经理，经理，兰石重装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兼炼化设备公司经理、兰石重装副总经理等职务。
袁武军	兰石重装董事、兰石集团规划发展部部长。曾任兰石集团炼化设备公司经理办主任，兰石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兰石集团商业运营服务公司经理，兰州兰石房地产公司总经理，兰石集团企业管理部部长。
尚和平	兰石重装董事、兰石集团职工监事、兰石集团审计和风控法务部部长。曾任兰石集团发展规划部副部长、部长，兰石装备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兰石物业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等职务。
张凯	兰石重装董事、副总经理，青岛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兰石植源董事长。曾任兰石总厂第二设计研究所工程师，兰石有限公司炼化设备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部长，炼化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
胡军旺	兰石重装董事、董事会秘书、瑞泽石化董事、兰石植源董事。曾任兰石重装炼化设备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兰石重装财务部副部长、运营管理部副部长，炼化设备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兰石重装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兼任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部长、群工部部长、兰石重装工会主席等职务。
万红波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专业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自 2016 年 4 月起任兰石重装独立董事。主要研究方向财会税收，中外会计准则比较及国际趋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会员），澳大利亚国家会计师协会国家执业会计师（会员）。先后在专业核心期刊上发表了《高新技术项目投资风险的评价模型》等 20 余篇学术论文，个人或参编专业书籍 5 部，主持或参与省部级课题 7 项。甘肃省高级审计师评委，甘肃省高级会计师评委，甘肃省会计学会理事、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甘肃省科技厅、甘肃地方税务局等政府部门以及甘肃省电力公司等多家大型国有企业单位聘任财务顾问。
丑凌军	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研究员。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理学博士，博士生导师，长期从事石油化工与能源催化领域的研究，主要研究方向为天然气及低碳烷烃有效转化、微孔介孔催化材料合成及应用、稳定有害小分子催化消除等，主持或主要参加的项目包括国家科技部“973”、“863”项目。
雷海亮	甘肃赛莱律师事务所主任。华东政法学院研究生毕业。1995 年 9 月取得律师资格证，2010 年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2014 年获得全省优秀律师称号，现任甘肃赛莱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兰州市平凉商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甘肃政法学院客座教授。
丁桂萍	自 2016 年 9 月起任兰石重装监事会主席。曾任兰石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科科长，兰石重装财务部副部长、青岛公司财务部部长、青岛公司财务总监、兰石集团审计部副部长。丁桂萍女士因退休，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了辞呈。
杨成恩	兰州兰石恩力电池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兰石重装炼化设备公司技术部技术员、兰石集团企业管理部股权管理科长、兰石集团投资管理部股权管理室主任。
李剑鸣	兰石重装内控审计部部长，自 2016 年 4 月起任职工代表监事。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会计，兰石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等职务。

张俭	兰石重装财务总监。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厂人事科科长，甘肃第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甘肃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甘肃天行健会计师事务所评估部部长，兰石有限审计室主任，兰石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务。
郭富永	兰石重装副总经理。曾任兰石炼化公司生产部副部长，兰石炼化加工车间主任，兰石重装规划发展部副部长兼兰石重装综合部副部长，兰石重装规划发展部部长兼证券部副部长，兰石重装销售公司经理，兰石集团市场部副部长，新疆公司总经理。
贾小斌	兰石重装总工程师。曾任兰石炼化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球罐公司副总经理，兰石重装副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璞临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袁武军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发展部部长		
尚和平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审计和风控法务部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万红波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1986-07-01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5-11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30	2021-05-29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2-08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3-08	2020-11-09
	金昌宇恒镍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7-12	——
	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5-08	2022-08-01

雷海亮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4-25	2022-12-22
	甘肃赛莱律师事务所	主任	--	--
丑凌军	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	研究员	--	
	中国稀土学会稀土催化专业委员会	委员	--	
	苏州中科元点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是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的薪酬是根据独立董事为公司工作的实际情况确定；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公司根据制定的薪酬分配制度和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第八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20 年度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税前）203.8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9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02
销售人员	128
技术人员	820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482
合计	3,6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03
本科	1,113
大专及以下	2,376
合计	3,69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整体战略制定了以“岗位价值、能力水平、工作绩效”的三维薪酬分配体系，实行员工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模式：即管理人员实行岗能绩效工资制，销售人员薪酬与效益挂钩，车间工人以计件薪酬为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培训工作紧紧围绕公司经营战略，以提高公司职工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为重点，多措并举。一是坚持以人才驱动为引领，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的员工培训计划，全年培训 105 期，总计培训 2216 学时 20342 人次；二是盘活内部培训资源，制定并下发《兰石重装企业内训师管理制度》，选拔公司内部讲师，有效激发员工学习热情；三是充分利用阚卫平、魏本强两大国家级劳模创新、技能大师工作室培训资源，开展冷作工、焊工技术工人技能提升培训，推动公司技术工人能力水平建设；四是合理分析车间班组长管理能力现状，开办班组长管理技能提升培训班，搭建基层管理人员管理思维框架，改善班组管理现状，助推班组建设良性发展；五是分阶段开展工程技术人员能力提升工作，找短板、补不足、建立职位评价及职位等级划分体系，通过能力测试等方式摸清人员能力现状，为公司选拔高技能研发人员提供依据。搭建学习平台，外派工程技术人员赴瑞泽石化交流学习，学习前沿技术，开拓思维视野。

2021 年，坚持以公司战略目标为导向，围绕战略分解目标和员工职业发展需求。一是建立有针对性、以需求为导向的培训开发体系，聚焦公司产品高端化迈进需要，以提升创新能力和科技研发水平为核心，采用聘请行业内专家、技术人才来公司对研发人员进行培训，外派研发人员到行业标杆企业交流学习等方式，造就一支紧跟产业领域科技前沿、具有较强科研实力和创造活力，能够支撑、引领公司产业发展的创新型科技研发人才队伍；二是健全产业工人业绩评价机制，充分发挥两大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作用，重点突出技能水平提升、带徒传技、技术比武、工艺改进、技术创新和成果推广等业绩评价，促进产业工人综合素质全面提升；三是合理构建公司人才队伍，盘活人力资源，丰富“外培+内培”培训形式，加强与行业领先企业的学习交流，提升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质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层权责分明，规范运作，相互制约。公司不断健全内部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并保障内控的有效运行。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治理，重大事项决策前先经党委会审议，不断提升党建质量，坚持党组织建设和法人治理结构的高度融合。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关联交易及财务报表披露等事项均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得到执行，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公司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保障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充分行使自己的表决权。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进行见证，保证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2020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均得到有效执行。

2、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董事会运作，确保董事人选及董事会人数符合相关要求，保证董事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法律、经济等方面的专业性，为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做出客观判断。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充分保证董事会审议事项的合理执行。2020年，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40项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所授予的职权履行董事会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审议相关事项，充分发表意见，极大提升了公司的治理水平。

3、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监事会运作，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公司监事均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切实履行好监督和检查职责，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规范行使控股股东权利。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保持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实行市场化操作，履行相应程序，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同时，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并就公司重大事项与投资者进行广泛沟通，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形成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面对新冠疫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供应商、客户、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促进了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和畅通。

7、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对上市公司内控的相关规定，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在已建立的内控体系基础

上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并通过自我评价、聘请中介结构开展内部控制审计等方式，系统梳理了公司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工作流程，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2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临 2020-011	2020 年 2 月 13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临 2020-027	2020 年 5 月 22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临 2020-034	2020 年 7 月 4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临 2020-050	2020 年 10 月 1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三、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璞临	否	7	7	0	0	0	否	4
任世宏	否	7	7	0	0	0	否	4
袁武军	否	7	7	0	0	0	否	4
尚和平	否	7	7	0	0	0	否	4
张凯	否	7	7	2	0	0	否	4
胡军旺	否	7	7	0	0	0	否	4
万红波	是	7	7	1	0	0	否	4
丑凌军	是	7	7	1	0	0	否	4
雷海亮	是	7	7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能年薪与完成经营指标的绩效年薪相结合的年度经营目标考核制度，岗能年薪根据不同岗位标准制定并按月考核发放，绩效年薪根据经营这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计算并发放。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兰石重装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1]009813号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兰石重装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兰石重装,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I.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
- II. 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 1.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7.商誉和注释 49.资产减值损失所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兰石重装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

账面价值为 17,410.18 万元，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770.72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兰石重装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上述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进行复杂、合理的专业判断，同时考虑商誉金额较大，我们将商誉减值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商誉减值评估管理的相关流程和控制，复核兰石重装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合理；

②获取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编制的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复核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③评估管理层采用的估值模式中采用关键假设的恰当性及数据的合理性；

④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基础数据与历史数据及其他支持性证据进行核对，并考虑其合理性；

⑤基于我们对事实和情况的了解，评估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运用的重大估计和判断的合理性；

⑥根据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对商誉减值金额重新测算。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准备计提中采用的方法和参数选择是可接受的，兰石重装对期末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和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金融工具与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应收账款、注释 11.长期应收款和注释 48.信用减值损失所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兰石重装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226,989.23 万元，坏账准备为 29,923.57 万元。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余额为 24,717.64 万元，坏账准备为 14,346.26 万元。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期末账面价值为 207,437.05 万元，占兰石重装年末资产总额比例为 19.68%，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减值是基于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率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金额较大，若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评估与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并测试

相关内控制度执行的合理性；

②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表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其采集的各项预测信息准确性，复核公司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减值确认的合理性；

③执行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我们的程序包括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发票信息，与发函信息对比是否存在差异；检查交易合同、回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情况；

④针对期末逾期账龄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对该类账款的成因分析及对应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的合理性、充分性；

⑤针对涉及诉讼催收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了解该类账款截止审计报告日前所处的诉讼阶段并获取法院判决结果、律师询证函等相关资料以及管理层对客户执行能力的评估，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的合理性、充分性；

⑥抽样检查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⑦评估管理层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减值会计处理及披露的恰当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中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兰石重装对期末存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和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 其他事项

兰石重装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兰石重装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兰石重装管理层负责评估兰石重装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兰石重装、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兰石重装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兰石重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兰石重装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兰石重装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

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张海英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樊苍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671,887,742.00	1,685,590,85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4	121,712,454.60	129,166,963.78
应收账款	注释 5	1,970,656,627.55	1,967,856,734.75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6	31,906,580.29	205,356,899.05
预付款项	注释 7	399,521,097.85	347,193,448.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8	30,995,559.49	25,779,610.6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9	2,896,134,553.05	3,201,335,207.16
合同资产	注释 10	344,258,347.5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 12	310,946.45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13	49,960,376.44	127,351,461.38
流动资产合计		7,517,344,285.26	7,689,631,178.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 16	103,713,858.36	368,751,442.8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17	30,240,000.00	30,2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18	65,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20	52,722,112.02	52,437,693.86
固定资产	注释 21	2,382,634,218.21	2,502,410,339.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26	159,631,386.34	165,686,748.50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 28	174,101,804.58	261,808,961.83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29	1,575,540.90	1,879,24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30	20,356,867.63	25,539,268.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31	33,699,934.33	9,772,99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3,675,722.37	3,483,526,688.27
资产总计		10,541,020,007.63	11,173,157,86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32	2,704,858,274.30	3,298,055,378.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35	2,093,321,532.52	1,858,687,951.89
应付账款	注释 36	1,318,999,154.19	1,479,450,008.78
预收款项	注释 37	11,599,939.42	1,682,294,358.04
合同负债	注释 38	1,643,521,54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39	39,785,289.94	40,201,044.20
应交税费	注释 40	10,362,147.17	21,367,533.02
其他应付款	注释 41	17,048,716.17	25,837,829.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43	130,335,976.63	304,953,100.58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44	185,092,905.60	
流动负债合计		8,154,925,482.75	8,710,847,204.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注释 45	150,309,500.00	35,416,66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 48	279,471,729.12	158,998,492.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 50		17,963,171.58
递延收益	注释 51	33,940,910.86	37,396,89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30	186,806,876.18	190,127,904.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529,016.16	439,903,132.10
负债合计		8,805,454,498.91	9,150,750,33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 53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55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注释 58	2,554,221.06	1,349,141.59
盈余公积	注释 59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60	-1,101,945,291.90	-805,667,731.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38,968,904.40	1,834,041,384.96
少数股东权益		196,596,604.32	188,366,145.2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35,565,508.72	2,022,407,53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 权益) 总计		10,541,020,007.63	11,173,157,866.39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8,271,189.74	1,515,530,022.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080,573.72	92,665,903.80
应收账款	注释 1	1,754,826,815.45	1,613,339,508.34
应收款项融资		8,255,317.16	187,264,466.63
预付款项		799,372,094.29	609,136,553.84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660,319,771.18	609,181,134.5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22,005,661.94	2,235,801,541.56
合同资产		332,108,847.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69,829.24	103,907,949.32
流动资产合计		6,695,910,099.99	6,966,827,080.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3,713,858.36	368,751,442.8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1,174,115,512.11	1,164,115,512.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42,649.89	
固定资产		1,169,353,246.99	1,227,464,893.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6,809,644.17	119,824,416.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20,114.50	12,990,90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5,100.00	1,634,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4,330,126.02	2,894,781,369.46
资产总计		9,270,240,226.01	9,861,608,44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42,503,900.00	2,998,105,968.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71,193,004.91	1,787,507,901.50
应付账款		810,975,628.58	1,027,914,484.68
预收款项		3,617,190.40	1,581,960,284.26
合同负债		1,503,661,703.72	
应付职工薪酬		21,947,223.07	22,707,277.75
应交税费		2,508,663.30	75,285.63
其他应付款		7,712,185.00	4,423,133.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028,584.71	304,953,100.58
其他流动负债		172,763,837.01	
流动负债合计		7,044,911,920.70	7,727,647,435.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309,500.00	35,416,66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1,274,184.13	65,813,351.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963,171.58
递延收益		16,530,444.47	18,199,11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140,256.56	147,782,15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2,254,385.16	285,174,458.73
负债合计		7,587,166,305.86	8,012,821,89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3,714,786.13	1,463,714,786.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848,098.64	113,848,098.64
未分配利润		-945,991,490.62	-780,278,855.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83,073,920.15	1,848,786,555.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70,240,226.01	9,861,608,449.92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六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00,840,838.71	3,437,821,912.8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61	2,900,840,838.71	3,437,821,912.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35,653,314.02	3,338,459,239.42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61	2,593,222,227.68	2,884,867,755.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62	24,658,019.55	28,376,622.21
销售费用	注释 63	50,531,467.32	57,231,978.73
管理费用	注释 64	117,068,602.82	126,083,528.72
研发费用	注释 65	31,667,804.75	30,615,713.30
财务费用	注释 66	218,505,191.90	211,283,640.77
其中：利息费用		224,115,484.98	225,181,414.47
利息收入		6,781,012.72	18,090,805.00
加：其他收益	注释 67	39,216,263.68	48,114,447.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68	2,261,506.83	6,473,71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1	-38,767,463.64	-34,587,311.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2	-129,354,268.96	-27,232,044.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3	123,203.82	449,88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333,233.58	92,581,356.1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74	2,711,973.83	4,940,907.1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75	1,788,431.53	388,843.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409,691.28	97,133,419.79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76	9,239,559.82	8,423,258.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649,251.10	88,710,161.5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649,251.10	88,710,161.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740,601.02	56,392,473.8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91,349.92	32,317,68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9,649,251.10	88,710,161.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740,601.02	56,392,473.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91,349.92	32,317,687.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08	0.05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08	0.05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2,514,008,378.36	2,751,101,097.03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2,362,633,174.39	2,448,014,025.20
税金及附加		12,117,272.60	12,296,971.35
销售费用		21,017,578.48	24,389,635.20
管理费用		48,240,838.13	48,461,485.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1,836,820.93	189,990,773.67
其中：利息费用		194,885,079.14	193,953,847.15
利息收入		3,874,459.12	7,745,227.67
加：其他收益		14,603,302.28	33,214,352.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7,140,927.21	5,497,71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96,146.44	7,434,471.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754,935.60	-19,389,309.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76.30	366,923.6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516,882.42	55,072,362.54
加：营业外收入		1,743,931.96	3,975,191.75
减：营业外支出		1,149,046.23	64,897.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921,996.69	58,982,656.86
减：所得税费用		1,253,679.43	-464,138.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175,676.12	59,446,794.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175,676.12	59,446,794.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175,676.12	59,446,794.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六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3,366,812.48	4,471,525,016.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49,81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	206,001,748.24	221,432,59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9,368,560.72	4,718,807,42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7,616,764.69	3,316,753,878.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975,514.44	419,508,88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110,181.38	85,081,37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	118,365,225.93	176,105,76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3,067,686.44	3,997,449,89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00,874.28	721,357,52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000,000.00	229,0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1,506.83	6,933,184.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296.31	5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394,803.14	235,993,744.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63,512.77	38,849,90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000,000.00	222,8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363,512.77	261,699,90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8,709.63	-25,706,157.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7,780,690.59	5,557,443,2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	527,438,256.89	6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5,218,947.48	6,217,443,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60,937,085.05	5,964,401,988.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724,430.18	289,728,575.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	360,368,761.75	694,964,98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0,030,276.98	6,949,095,54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11,329.50	-731,652,295.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147.21	-78,497.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66,687.94	-36,079,42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842,036.67	461,921,45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08,724.61	425,842,036.67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64,404,711.30	3,267,625,76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70,782.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41,850.70	144,951,68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7,146,562.00	3,436,348,231.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9,139,667.59	2,319,743,486.3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504,038.44	210,345,63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38,388.07	15,149,099.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85,671.81	132,552,67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4,667,765.91	2,677,790,89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78,796.09	758,557,33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40,927.21	5,497,71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456.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8,383.52	5,497,718.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39,965.80	8,251,16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39,965.80	8,251,16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71,582.28	-2,753,448.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5,780,690.59	5,259,2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38,256.89	5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3,218,947.48	5,809,2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42,783,835.05	5,566,691,988.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480,813.60	259,194,440.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045,973.08	674,686,354.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4,310,621.73	6,500,572,78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091,674.25	-691,282,78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147.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38,607.65	64,521,098.9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464,621.08	250,943,522.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626,013.43	315,464,621.08

法定代表人: 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卫桐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1,349,141.59	114,329,807.17		-805,667,731.87		1,834,041,384.96	188,366,145.22	2,022,407,53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536,959.01		-11,536,959.01		-11,536,959.0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1,349,141.59	114,329,807.17		-817,204,690.88		1,822,504,425.95	188,366,145.22	2,010,870,57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5,079.47			-284,740,601.02		-283,535,521.55	8,230,459.10	-275,305,06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740,601.02		-284,740,601.02	15,091,349.92	-269,649,251.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860,890.82	-6,860,890.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431,706.75	114,329,807.17	-862,060,205.72	1,776,731,476.27	161,330,579.24	1,938,062,05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7,434.84		56,392,473.85	57,309,908.69	27,035,565.98	84,345,47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392,473.85	56,392,473.85	32,317,687.67	88,710,16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82,121.69	-5,282,121.6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2,121.69	-5,282,121.6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17,434.84				917,434.84		917,434.84
1. 本期提取					17,450,317.61				17,450,317.61		17,450,317.61
2. 本期使用					16,532,882.77				16,532,882.77		16,532,882.7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1,349,141.59	114,329,807.17		-805,667,731.87	1,834,041,384.96	188,366,145.22	2,022,407,530.18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780,278,855.49	1,848,786,555.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1,536,959.01	-11,536,959.0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791,815,814.50	1,837,249,59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4,175,676.12	-154,175,676.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4,175,676.12	-154,175,676.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651,101.10			4,651,101.10
2. 本期使用								4,651,101.10			4,651,101.1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945,991,490.62	1,683,073,920.15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839,725,650.42	1,789,339,76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839,725,650.42	1,789,339,760.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446,794.93	59,446,794.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446,794.93	59,446,794.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891,777.83		10,891,777.83
2. 本期使用									10,891,777.83		10,891,777.8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780,278,855.49	1,848,786,555.28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桐言

三、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集团）、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起人，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甘肃省国资委）以甘国资产权【2010】15号《关于同意兰州兰石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于2010年1月20日由兰州兰石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石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兰石有限以其截止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372,786,487.39元，按1.308022763:1的比例折股，折合股份28,500.00万股并更名为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4】956号文批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29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62010010号验资报告。2014年10月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14】566号文核准，兰石重装向社会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万股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3169；股票简称：兰石重装）。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00007202575254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增发新股，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051,502,526.00股，注册资本为1,051,502,526.00元，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总部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系兰石集团，兰石集团系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拥有的国有独资公司。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炼油化工专用设备制造，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炼油、化工、核电等能源领域所需的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成套与服务；工程项目建设与服务；机械加工；检修修理。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工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换热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新疆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检测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环保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瑞泽石化)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00	51.00
上海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上海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西安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西安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洛阳高新恒力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洛阳恒力)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洛阳瑞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瑞泽物业)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 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 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包括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率的确定、无形资产摊销方法、长期资产减值方法、收入确认政策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

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逾期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备用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三阶段模型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逾期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在账龄分析的基础上，利用迁移率（或滚动率）对历史损失率进行估计，并在考虑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估计进行调整，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和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逾期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按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无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提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收到的既以持有收取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银行承兑汇票放在应收款项融资列示。应收款项融资后续计量确定，鉴于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本公司认为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和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保证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三阶段模型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提

对于划分为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类别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保证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5.00%	50.00%	100.00%

(十五)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七)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 EPC 项目的长期应收款根据合同条款和实际履行情况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

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房屋建筑物	47	5.00	2.0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

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三)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④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暂估转入固定资产中的“其他”类别，分别按照上述各资产类别的折旧率暂估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四)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

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五)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六)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或合同授权期间	约定授权期间的，按照约定期间进行摊销；未约定期限的，按照 10 年或受益期间摊销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不动产证权属
专利权	8 年、10 年	专利批准年限或合同约定期间内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三十)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待摊销的地下停车位费	40 年	使用年限
办公楼装修	5 年	依照预计下次装修的期间

(三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

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的年金计划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六)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有三大业务类型，一是生产和销售产品，二是产品设计，三是 EPC 总包业务。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① 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② 产品设计业务

公司产品设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在公司将阶段性工作成果资料提交至客户并得到客户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③ EPC 总包业务

公司 EPC 总包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①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②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四十)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	------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的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四十二)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三)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

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四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的通知第十条提取安全生产费。即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一）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 提取；（二）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三）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四）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 提取；（五）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 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1)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应收账款	1,967,856,734.75	-27,954,212.93		-27,954,212.93	1,939,902,521.82
存货	3,201,335,207.16	-384,565,300.29		-384,565,300.29	2,816,769,906.87
合同资产		400,745,480.88	-11,536,959.01	389,208,521.87	389,208,52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72,991.54	11,774,032.34		11,774,032.34	21,547,023.88
资产合计	5,178,964,933.45		-11,536,959.01	-11,536,959.01	5,167,427,974.44
预收款项	1,682,294,358.04	-1,670,465,658.32		-1,670,465,658.32	11,828,699.72
合同负债		1,498,575,750.90		1,498,575,750.90	1,498,575,750.90
其他流动负债		171,889,907.42		171,889,907.42	171,889,907.42
负债合计	1,682,294,358.04				1,682,294,358.04
未分配利润	-805,667,731.87		-11,536,959.01	-11,536,959.01	-817,204,690.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667,731.87		-11,536,959.01	-11,536,959.01	-817,204,690.88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存货	2,896,134,553.05	3,134,732,354.78	-238,597,801.73
应收账款	1,970,656,627.55	2,112,866,176.28	-142,209,548.73
合同资产	344,258,347.54		344,258,34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699,934.33	5,349,640.00	28,350,294.33
资产合计	5,244,749,462.47	5,252,948,171.06	-8,198,708.59
预收款项	11,599,939.42	1,840,214,391.83	-1,828,614,452.41
合同负债	1,643,521,546.81		1,643,521,546.81
其他流动负债	185,092,905.60		185,092,905.60
负债合计	1,840,214,391.83	1,840,214,391.83	
未分配利润	-1,101,945,291.90	-1,093,746,583.31	-8,198,708.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1,945,291.90	-1,093,746,583.31	-8,198,708.5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5,590,853.07	1,685,590,85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166,963.78	129,166,963.78	
应收账款	1,967,856,734.75	1,939,902,521.82	-27,954,212.93
应收款项融资	205,356,899.05	205,356,899.05	
预付款项	347,193,448.31	347,193,448.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779,610.62	25,779,610.6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01,335,207.16	2,816,769,906.87	-384,565,300.29
合同资产		389,208,521.87	389,208,521.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351,461.38	127,351,461.38	
流动资产合计	7,689,631,178.12	7,666,320,186.77	-23,310,991.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8,751,442.82	368,751,442.82	
长期股权投资	30,240,000.00	30,2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2,437,693.86	52,437,693.86	
固定资产	2,502,410,339.11	2,502,410,339.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5,686,748.50	165,686,748.50	
开发支出			
商誉	261,808,961.83	261,808,961.83	
长期待摊费用	1,879,242.54	1,879,24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39,268.07	25,539,268.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72,991.54	21,547,023.88	11,774,032.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3,526,688.27	3,495,300,720.61	11,774,032.34
资产总计	11,173,157,866.39	11,161,620,907.38	-11,536,95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98,055,378.52	3,298,055,378.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8,687,951.89	1,858,687,951.89	
应付账款	1,479,450,008.78	1,479,450,008.78	
预收款项	1,682,294,358.04	11,828,699.72	-1,670,465,658.32
合同负债		1,498,575,750.90	1,498,575,750.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201,044.20	40,201,044.20	
应交税费	21,367,533.02	21,367,533.02	
其他应付款	25,837,829.08	25,837,829.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4,953,100.58	304,953,100.58	
其他流动负债		171,889,907.42	171,889,907.42
流动负债合计	8,710,847,204.11	8,710,847,204.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416,666.00	35,416,66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8,998,492.64	158,998,492.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963,171.58	17,963,171.58	
递延收益	37,396,897.70	37,396,89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127,904.18	190,127,904.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903,132.10	439,903,132.10	
负债合计	9,150,750,336.21	9,150,750,33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49,141.59	1,349,141.59	
盈余公积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5,667,731.87	-817,204,690.88	-11,536,959.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34,041,384.96	1,822,504,425.95	-11,536,959.01
少数股东权益	188,366,145.22	188,366,145.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22,407,530.18	2,010,870,571.17	-11,536,959.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1,173,157,866.39	11,161,620,907.38	-11,536,959.0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5,530,022.42	1,515,530,022.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2,665,903.80	92,665,903.80	
应收账款	1,613,339,508.34	1,613,339,508.34	
应收款项融资	187,264,466.63	187,264,466.63	
预付款项	609,136,553.84	609,136,553.84	
其他应收款	609,181,134.55	609,181,134.5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35,801,541.56	1,851,236,241.27	-384,565,300.29
合同资产		373,028,341.28	373,028,341.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907,949.32	103,907,949.32	
流动资产合计	6,966,827,080.46	6,955,290,121.45	-11,536,959.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8,751,442.82	368,751,442.82	
长期股权投资	1,164,115,512.11	1,164,115,512.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7,464,893.81	1,227,464,893.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9,824,416.29	119,824,416.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90,904.43	12,990,90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4,200.00	1,634,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4,781,369.46	2,894,781,369.46	
资产总计	9,861,608,449.92	9,850,071,490.91	-11,536,95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98,105,968.30	2,998,105,968.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87,507,901.50	1,787,507,901.50	
应付账款	1,027,914,484.68	1,027,914,484.68	
预收款项	1,581,960,284.26	3,617,190.40	-1,578,343,093.86
合同负债		1,413,951,821.12	1,413,951,821.12
应付职工薪酬	22,707,277.75	22,707,277.75	
应交税费	75,285.63	75,285.63	
其他应付款	4,423,133.21	4,423,133.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4,953,100.58	304,953,100.58	
其他流动负债		164,391,272.74	164,391,272.74
流动负债合计	7,727,647,435.91	7,727,647,435.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416,666.00	35,416,66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5,813,351.64	65,813,351.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963,171.58	17,963,171.58	
递延收益	18,199,111.13	18,199,11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782,158.38	147,782,15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174,458.73	285,174,458.73	
负债合计	8,012,821,894.64	8,012,821,89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3,714,786.13	1,463,714,786.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848,098.64	113,848,098.64	
未分配利润	-780,278,855.49	-791,815,814.50	-11,536,959.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8,786,555.28	1,837,249,596.27	-11,536,959.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61,608,449.92	9,850,071,490.91	-11,536,959.0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增值税	提供交通运输服务、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	9%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15%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5%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5%
上海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5%
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15%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西安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25%
洛阳高新恒力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25%
洛阳瑞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财税【2011】58 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经甘肃省兰州新区国家税务局审核，2020 年度暂按 15% 预缴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4 月 23 日印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及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重工公司、换热公司经甘肃省兰州新区国家税务局审核，2020 年度暂按 15% 预缴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6 年 7 月 15 日，新疆公司经哈密地区石油新城国家税务局审核，自 2016 年起 2020 年止，取得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的税收优惠政策。2020 年度暂按 15% 预缴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8 年 11 月 27 日，上海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1003308，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上海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按 15% 税率预缴所得税。

2017 年 12 月 1 日瑞泽石化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1001025，有效期 3 年，2020 年对高新企业进行重新认证，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1000834，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本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按 15% 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678.38	86,544.70
银行存款	462,755,046.23	425,755,491.97
其他货币资金	1,209,049,017.39	1,258,329,501.33
未到期应收利息		1,419,315.07
合计	1,671,887,742.00	1,685,590,853.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29,596,022.10	921,895,547.43
保函保证金	70,537,995.29	95,518,953.90
信用证保证金	308,000,000.00	240,000,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915,000.00	915,000.00
其他	1,530,000.00	
合计	1,210,579,017.39	1,258,329,501.33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712,454.60	129,166,963.7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1,712,454.60	129,166,963.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712,454.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1,712,454.6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为因银行借款及票据池业务质押在银行的票据，票据到期解付后直接转至公司货币资金账户。

2020 年度，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需要，对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或持有至到期兑付，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式为应收款项融资（附注六、注释 6.应收款项融资）。

(五)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58,949,214.59
1 至 2 年	699,408,954.36
2 至 3 年	103,792,932.5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1,857,176.52
4 至 5 年	22,946,909.62
5 年以上	102,937,122.31
合计	2,269,892,309.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2,444,283.48	23.9	160,880,021.35	29.66	381,564,262.13	461,506,031.48	20.79	148,386,821.84	32.15	313,119,209.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7,448,026.45	76.1	138,355,661.03	8.01	1,589,092,365.42	1,758,848,096.46	79.21	132,064,784.28	7.51	1,626,783,312.18
其中：										
逾期账龄组合法	1,727,448,026.45	76.1	138,355,661.03	8.01	1,589,092,365.42	1,758,848,096.46	79.21	132,064,784.28	7.51	1,626,783,312.18
合计	2,269,892,309.93	/	299,235,682.38	/	1,970,656,627.55	2,220,354,127.94	/	280,451,606.12	/	1,939,902,521.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3,571,736.21	2,784,604.63	11.81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新疆宣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8,950,706.43	5,783,409.62	11.81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盘锦浩业化工有限公司	246,720,932.02	12,116,125.32	4.91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盘锦蓬驰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9,117,363.05	1,918,578.01	4.90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东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6,144.20	436,144.20	100	回收困难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	429,266.58	429,266.58	100	回收困难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21,713,499.38	21,713,499.38	100	回收困难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516,579.00	26,516,579.00	100	回收困难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100	回收困难
宁夏宁鲁石化有限公司	1,820,000.00	547,811.70	30.1	涉及诉讼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有限公司	28,464,760.00	28,464,760.00	100	回收困难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9,187,066.60	9,187,066.60	100	回收困难
山东三合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00	880,000.00	100	回收困难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949,663.00	4,949,663.00	100	回收困难
河北启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71,350.00	571,350.00	100	回收困难
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41,311,377.21	3,968,675.03	9.61	涉及诉讼
东营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7,600.00	93,119.14	11.25	涉及诉讼
山东久利化工有限公司	1,404,000.00	702,000.00	50	涉及诉讼
山东海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100	回收困难
内蒙古鑫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922,565.00	1,267,618.61	32.32	涉诉、逾期
青海盐湖机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1,442,674.80	11,442,674.80	100	回收困难
临夏市供热公司	4,580,000.00	1,480,075.73	32.32	涉诉、逾期
山东恒宇化工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00	回收困难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1,480,000.00	1,480,000.00	100	回收困难
河北浅海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00	825,000.00	100	回收困难
东营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100	回收困难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100	回收困难
新疆金玛依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回收困难
大连大井二氧化碳气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	回收困难
东明恒润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	回收困难
湖南建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	回收困难
江苏林达智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	回收困难
山东方宇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回收困难
山东胜星化工有限公司	1,320,000.00	1,320,000.00	100	回收困难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848,000.00	848,000.00	100	客户破产清算
中核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2,794,000.00	2,794,000.00	100	客户破产清算
合计	542,444,283.48	160,880,021.35	29.6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逾期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1,049,769,757.00	26,336,933.18	2.51
逾期 1—2 年	472,010,243.43	39,404,624.05	8.35
逾期 2—3 年	111,897,375.39	18,390,882.87	16.44
逾期 3—4 年	44,700,081.94	13,965,089.56	31.24
逾期 4—5 年	25,516,792.29	16,704,354.97	65.46
逾期 5 年以上	23,553,776.40	23,553,776.40	100
合计	1,727,448,026.45	138,355,661.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8,386,821.84	24,140,814.92	15,668,887.20		4,021,271.79	160,880,021.3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2,064,784.28	15,365,833.82		5,053,685.28	-4,021,271.79	138,355,661.03
合计	280,451,606.12	39,506,648.74	15,668,887.20	5,053,685.28		299,235,682.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印度芒格洛尔	4,589,365.57	销售折让冲回应收账款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2,980,000.00	销售折让冲回应收账款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公司	2,536,000.00	客户回款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客户回款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1,249,643.31	客户回款
合计	12,855,008.88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53,685.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	货款	4,776,000.00	合同涉诉事项终审判决	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	否
合计	/	4,776,0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664,174,152.78	29.26	44,052,874.2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897,341.79	200,331,699.05
商业承兑汇票	3,009,238.50	5,025,200.00
合计	31,906,580.29	205,356,899.0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1,712,454.6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1,712,454.6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9,065,575.16	
商业承兑汇票	119,954,244.36	
合计	649,019,819.5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7,366,604.16	79.44	215,574,346.31	62.09
1 至 2 年	21,414,372.18	5.36	87,989,051.46	25.34

2 至 3 年	41,605,003.21	10.41	36,459,162.91	10.5
3 年以上	19,135,118.30	4.79	7,170,887.63	2.07
合计	399,521,097.85	100	347,193,448.31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盘锦盛路管桩有限公司	6,949,730.00	2-3 年	按合同约定, 未到结算节点
沈阳申元气体压缩机有限责任公司	6,488,000.00	2-3 年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未到结算节点
上海板换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906,559.90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未到结算节点
洛阳三旋特种阀门有限公司	4,638,000.00	1-2 年 2-3 年	按合同约定, 未到结算节点
辽宁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40,000.00	2-3 年	按合同约定,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24,615,73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80,759,401.44	20.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995,559.49	25,779,610.62
合计	30,995,559.49	25,779,610.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315,208.75
1 至 2 年	8,845,339.92
2 至 3 年	665,521.9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23,343.71
4 至 5 年	3,888,340.09
5 年以上	4,258,151.63
合计	40,295,906.0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44,573.11	1,471,988.49
保证金	26,590,785.86	21,776,558.46
往来款	9,475,702.11	9,975,084.16
其他	1,584,844.94	1,970,423.47
合计	40,295,906.02	35,194,054.5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266,705.83	1,705,000.00	6,442,738.13	9,414,443.9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8,787.61		51,000.00	389,787.61
本期转回	63,885.04		40,000.00	103,885.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541,608.40	1,705,000.00	6,053,738.13	9,300,346.5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825,027.72					5,825,027.7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589,416.24	389,787.61	103,885.04	400,000.00		3,475,318.81
合计	9,414,443.96	389,787.61	103,885.04	400,000.00		9,300,346.53

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南充恒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	债务人已注销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4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河南复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91,375.82	2-3 年、3-4 年、4-5 年	13.13	5,291,375.82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00,000.00	1-2 年	10.92	220,000.00
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10,000.00	5 年以上	8.46	1,705,000.00
江苏嘉通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7.44	150,000.0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50,000.00	1 年以内	4.34	87,500.00
合计	/	17,851,375.82	/	44.29	7,453,875.82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1,949,234.87	13,482,024.55	448,467,210.32	631,950,458.02	19,780,323.88	612,170,134.1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8,180,222.19	706,355.87	107,473,866.32	108,826,708.15		108,826,708.15
周转材料	1,963,274.26		1,963,274.26	1,907,026.94		1,907,026.94
在途物资	96,671,015.15		96,671,015.15	77,549,711.89		77,549,711.89
自制半成品	2,332,843,893.57	93,655,263.15	2,239,188,630.42	2,128,105,888.62	113,746,705.94	2,014,359,182.68
委托加工物资	2,370,556.58		2,370,556.58	1,957,143.07		1,957,143.07
合计	3,003,978,196.62	107,843,643.57	2,896,134,553.05	2,950,296,936.69	133,527,029.82	2,816,769,906.8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780,323.88	271,694.48		6,569,993.81		13,482,024.5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06,355.87				706,355.87
周转材料						
自制半成品	113,746,705.94	47,656,748.20		67,748,190.99		93,655,263.15
合计	133,527,029.82	48,634,798.55		74,318,184.80		107,843,643.5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计提和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依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原则进行测算，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领用或销售结转成本所致。

(十)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2,676,942.99	527,442.72	12,149,500.27	17,090,582.37	910,401.78	16,180,180.59
已发货未验收产品	103,782,453.19	3,113,473.60	100,668,979.59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238,597,801.73	7,157,934.05	231,439,867.68	384,565,300.29	11,536,959.01	373,028,341.28
合计	355,057,197.91	10,798,850.37	344,258,347.54	401,655,882.66	12,447,360.79	389,208,521.8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136,688.21	519,647.27		
已发货未验收产品	3,113,473.60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4,379,024.96		
合计	3,250,161.81	4,898,672.23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274,336.25	
待摊销的地下停车位费	36,610.20	
合计	310,946.45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金	26,087,753.25	78,698,731.46
待摊费用	23,872,623.19	42,652,729.9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其他		
合计	49,960,376.44	127,351,461.38

其他说明

无

(十四)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总承包项目 应收款项	247,176,440.67	143,462,582.31	103,713,858.36	497,570,225.60	128,818,782.78	368,751,442.82	5.58%-6.27%
合计	247,176,440.67	143,462,582.31	103,713,858.36	497,570,225.60	128,818,782.78	368,751,442.82	5.58%-6.2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款项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总承包项目应收款项	128,818,782.78	25,116,008.80	10,472,209.27			143,462,582.31
合计	128,818,782.78	25,116,008.80	10,472,209.27			143,462,582.31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	30,240,000.00										30,240,000.00	
小计	30,240,000.00										30,240,000.00	
合计	30,240,000.00										30,240,000.00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咸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洛阳宏兴新能化工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	65,0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咸阳市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0			非交易目的股权	
合计	2,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581,760.46	3,475,295.97		55,057,056.43
2.本期增加金额	271,688.80	1,306,296.21		1,577,985.01
(1) 外购	271,688.80			271,688.8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原因增加		1,306,296.21		1,306,296.2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853,449.26	4,781,592.18		56,635,041.4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77,625.09	341,737.48		2,619,362.57
2.本期增加金额	1,060,411.75	233,155.10		1,293,566.85
(1) 计提或摊销	1,060,411.75	233,155.10		1,293,566.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338,036.84	574,892.58		3,912,929.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515,412.42	4,206,699.60		52,722,112.02
2.期初账面价值	49,304,135.37	3,133,558.49		52,437,693.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82,634,218.21	2,502,410,339.1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82,634,218.21	2,502,410,339.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2,009,922.60	1,206,710,562.27	16,156,667.82	21,359,645.21	3,196,236,797.90
2.本期增加金额	5,209,420.19	5,987,532.22	767,318.76	2,065,621.38	14,029,892.55
(1) 购置	5,032,652.32	5,987,532.22	767,318.76	967,099.22	12,754,602.52
(2) 在建工程转入	176,767.87				176,767.87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1,098,522.16	1,098,522.16
3.本期减少金额	185,972.15	9,429,989.85	1,239,755.63	1,434,270.72	12,289,988.35
(1) 处置或报废		6,532,185.08	1,239,755.63	1,434,270.72	9,206,211.43
其他减少	185,972.15	2,897,804.77			3,083,776.92
4.期末余额	1,957,033,370.64	1,203,268,104.64	15,684,230.95	21,990,995.87	3,197,976,702.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7,263,387.59	468,757,578.84	10,977,678.48	16,312,064.38	693,310,709.29
2.本期增加金额	39,667,262.86	86,881,956.49	1,014,359.99	2,916,289.70	130,479,869.04

(1) 计提	39,667,262.86	86,881,956.49	1,014,359.99	1,932,529.60	129,496,108.94
其他增加				983,760.10	983,760.10
3.本期减少金额		4,902,245.26	1,142,563.08	2,919,035.60	8,963,843.94
(1) 处置或报废		3,108,296.63	1,142,563.08	2,919,035.60	7,169,895.31
其他减少		1,793,948.63			1,793,948.63
4.期末余额	236,930,650.45	550,737,290.07	10,849,475.39	16,309,318.48	814,826,734.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5,749.50			515,749.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15,749.50			515,749.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20,102,720.19	652,015,065.07	4,834,755.56	5,681,677.39	2,382,634,218.21
2.期初账面价值	1,754,746,535.01	737,437,233.93	5,178,989.34	5,047,580.83	2,502,410,339.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77,255,808.83	357,463,453.77		319,792,355.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677,255,808.83	357,463,453.77		319,792,355.0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87,758,595.96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合计	187,758,595.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716,689.65	17,075,246.77		12,269,251.27	199,061,187.69
2.本期增加金额				1,287,610.58	1,287,610.58
(1)购置				1,287,610.58	1,287,610.5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06,296.21				1,306,296.21

(1)处置					
转为投资性房地 产	1,306,296.21				1,306,296.21
4.期末余额	168,410,393.44	17,075,246.77		13,556,861.85	199,042,502.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027,291.16	3,497,310.07		8,849,837.96	33,374,439.19
2.本期增加金额	3,328,370.76	1,738,073.21		1,133,878.88	6,200,322.85
(1) 计提	3,328,370.76	1,738,073.21		1,133,878.88	6,200,322.85
3.本期减少金额	163,646.32				163,646.32
(1)处置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63,646.32				163,646.32
4.期末余额	24,192,015.60	5,235,383.28		9,983,716.84	39,411,115.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218,377.84	11,839,863.49		3,573,145.01	159,631,386.34
2.期初账面价值	148,689,398.49	13,577,936.70		3,419,413.31	165,686,748.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瑞泽石化	261,808,961.83					261,808,961.83
合计	261,808,961.83					261,808,961.83

商誉说明：本公司 2017 年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马晓等 9 名瑞泽石化全体股东持有的瑞泽石化 51.00% 的控股权。合并日，取得瑞泽石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6,191,038.17 元，形成商誉 261,808,961.83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瑞泽石化		87,707,157.25				87,707,157.25
合计		87,707,157.25				87,707,157.2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瑞泽石化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该公司对应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资评报字[2021]第 S011 号《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资产组之现值》的评估结果，经分析判断其具合理性而确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合并成本-购买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408,000,000.00-146,191,038.17=261,808,961.83 元。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所在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2020 年至 2024 年财务预算确定，资产组超过 5 年的现金流量以 2024 年的预算数永续计算。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及参数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			期初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瑞泽石化	8%	71.37%	14.28%	5%左右	60%左右	14.42%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瑞泽石化签署的业绩承诺，2017 年至 2019 年 3 年业绩承诺应实现 16,700.00 万元，实际完成 16,757.85 万元，瑞泽石化完成 3 年业绩承诺。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鹏信资评报字[2021]第 S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资产组之现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现值为人民币：37,158.61 万元，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 54,356.09 万元，减值为 17,197.48 万元，对应本公司所持有的股权比例 51.00%的减值额为人民币：8,770.72 万元。

基于上述假设和评估减值测试结果，本公司认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需对瑞泽石化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8,770.72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待摊销的地下停车费	1,247,796.45		36,610.20	36,610.20	1,174,576.05
办公楼装修	631,446.09		230,481.24		400,964.85
租赁费		548,672.57	274,336.32	274,336.25	
合计	1,879,242.54	548,672.57	541,427.76	310,946.45	1,575,540.90

其他说明：

无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925,220.92	15,809,396.16	127,692,603.70	19,248,198.13
可抵扣亏损	18,845,142.80	2,826,771.42	19,876,618.60	2,981,492.79
职工教育经费	3,858,100.28	660,826.82	8,001,925.17	1,349,703.92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造成差异	7,065,821.53	1,059,873.23	11,625,821.52	1,959,873.23
合计	134,694,285.53	20,356,867.63	167,196,968.99	25,539,268.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3,538,647.93	15,530,797.19	107,228,685.28	16,084,302.7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搬迁购置资产造成的差异	1,085,961,890.13	162,894,283.52	1,112,785,814.46	166,917,872.1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3,527,181.88	8,381,795.47	28,502,916.91	7,125,729.23
合计	1,223,027,719.94	186,806,876.18	1,248,517,416.65	190,127,904.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9,107,441.24	390,333,819.87
可抵扣亏损	1,159,697,224.20	966,645,452.98
合计	1,568,804,665.44	1,356,979,272.8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546,965.09	
2020 年	10,606,337.78	14,673,113.63	
2021 年	21,372,130.28	22,814,695.62	
2022 年	4,544,025.12	4,544,025.12	
2023 年	819,237,127.04	824,883,685.53	
2024 年	97,182,967.99	97,182,967.99	
2025 年	206,754,635.99		
合计	1,159,697,224.20	966,645,452.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设备款	5,349,640.00		5,349,640.00	9,772,991.54		9,772,991.54
合同应收未到期质保金	29,539,474.7	1,189,180.37	28,350,294.33	12,507,428.74	733,396.4	11,774,032.34
合计	34,889,114.70	1,189,180.37	33,699,934.33	22280420.28	733,396.4	21,547,023.88

其他说明：

无

(三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2,783,835.05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701,370,000.00	3,248,153,250.00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3,488,274.30	7,118,293.47
合计	2,704,858,274.30	3,298,055,378.5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保证借款主要为母公司兰石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的保证。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21,823.50	32,705,746.17
银行承兑汇票	1,224,389,018.43	1,225,982,205.72
信用证	866,410,690.59	600,000,000.00
合计	2,093,321,532.52	1,858,687,951.8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三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14,776,722.65	620,043,632.84
工程款	526,067,244.57	632,622,044.64
设备款	49,129,790.58	68,876,739.63
加工费	66,667,813.15	60,641,948.40
运输费	50,618,544.43	66,986,573.22
劳务费	4,495,595.52	4,129,830.67
其他	7,243,443.29	26,149,239.38
合计	1,318,999,154.19	1,479,450,008.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达科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88,500.00	EPC 业主资金拖欠，造成长期未付款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267,004.01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9,697,510.89	三方抵账，协议待签
杭州杭氧低温液化设备有限公	8,146,546.60	业主资金拖欠，造成长期未

司		付款
沈阳远大压缩机有限公司	5,334,000.00	根据项目进展，按计划分批支付货款
合计	52,433,561.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进度款	10,710,144.80	9,731,816.82
加工费		
技术服务费		
其他	20,226.80	222,667.00
租赁费	869,567.82	1,874,215.90
合计	11,599,939.42	11,828,699.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617,190.40	货款
山西松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货款
抚顺罕王直接还原铁有限公司	1,920,000.00	货款
房屋租赁费	889,794.62	房屋租赁费
成都兰石史密特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557,355.20	货款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511,256.00	货款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	预收引领研发费
合计	10,935,596.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51,259,184.13	1,490,687,672.25
预收加工费	123,185.84	
预收 EPC 款项	185,127,628.64	
设计咨询款项	4,975,301.77	3,513,037.61
其他	2,036,246.43	4,375,041.04
合计	1,643,521,546.81	1,498,575,750.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201,044.20	376,819,570.00	377,235,324.26	39,785,289.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677,190.18	22,677,190.18	
三、辞退福利		63,000.00	63,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201,044.20	399,559,760.18	399,975,514.44	39,785,289.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45,426.98	305,160,679.71	304,218,080.68	11,388,026.01
二、职工福利费		11,971,473.20	11,971,473.20	
三、社会保险费		20,746,247.10	20,746,247.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184,554.39	18,184,554.39	
工伤保险费		896,640.75	896,640.75	
生育保险费		1,665,051.96	1,665,051.96	
四、住房公积金	424,849.00	32,901,858.13	32,975,530.13	351,17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330,768.22	6,039,311.86	7,323,993.15	28,046,086.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201,044.20	376,819,570.00	377,235,324.26	39,785,289.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794,583.01	21,794,583.01	
2、失业保险费		882,607.17	882,607.1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2,677,190.18	22,677,190.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说明：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按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四十)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27,486.95	9,934,446.10
企业所得税	2,606,413.86	7,754,682.21
个人所得税	151,213.85	206,457.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065.09	455,891.16
房产税	911,463.66	2,205,476.60
土地使用税	284,219.25	284,219.25

印花税	112,257.54	148,776.21
教育费附加	104,362.35	223,046.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574.89	148,697.75
水利建设基金	681.22	1,822.02
环境保护税	6,408.51	4,017.77
合计	10,362,147.17	21,367,533.02

(四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048,716.17	25,837,829.08
合计	17,048,716.17	25,837,829.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295,142.95	2,039,045.90
往来借款	4,472,716.88	17,553,090.04
中介咨询费	1,241,223.00	54,000.00
党组织经费	5,446,415.70	3,967,194.56
其他	3,593,217.64	2,224,498.58
合计	17,048,716.17	25,837,829.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1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335,976.63	89,953,100.5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30,335,976.63	304,953,100.58

(四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85,092,905.60	171,889,907.42
合计	185,092,905.60	171,889,907.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250,000,000.00
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未支付利息	309,500.00	416,666.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43）	30,000,000.00	215,000,000.00
合计	150,309,500.00	35,416,666.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主要为母公司兰石集团提供的保证。担保信息详见十一、5 关联方交易（4）关联担保情况

(四十六) 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9,471,729.12	158,998,492.6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79,471,729.12	158,998,492.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设备款	206,591,824.29	147,444,753.62
国开发展基金	42,359,768.93	32,362,952.13
债权融资		2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43）	89,953,100.58	100,335,976.63
合计	158,998,492.64	279,471,729.12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五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7,963,171.58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7,963,171.58		/

(五十一)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7,396,897.70		3,455,986.84	33,940,910.8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7,396,897.70		3,455,986.84	33,940,910.8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项目	7,163,000.00			1,102,000.00		6,061,0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 吨水压机改造项目	397,222.23			33,333.33		363,888.90	与资产相关
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项目	3,638,888.90			333,333.33		3,305,555.57	与资产相关
出城入园重型炼化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建设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5MN 国家支撑计划	117,108.53			117,108.53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社项目	14,399.21			14,399.21			与资产相关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47,916.99			24,999.96		22,917.03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	134,166.99			69,999.96		64,167.03	与资产相关
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款	9,493,019.75			243,350.52		9,249,669.23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	410,408.00			58,464.00		351,944.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装备智能化检测基地项目	3,580,767.10			500,000.00		3,080,767.10	与资产相关
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	5,250,000.00			75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传感与检测技术研发中心组建资助资金	150,000.00			8,998.00		141,00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396,897.70			3,455,986.84		33,940,910.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为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包括：

(1) 2011 年 11 月，本公司依据甘肃省发改委、甘肃省工信委甘发改投资【2011】1375 号文件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建设项目 9,020,000.00 元；2012 年 7 月，依据甘财建【2012】203 号文件收到移动工厂建设项目贴息补助资金 2,000,000.00 元。该项

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并于当月开始摊销，摊销期 10 年。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6,061,000.00 元。

(2) 2012 年本公司依据甘财企【2011】93 号收到 4000 吨水压机改造款 500,000.00 元，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并于当月开始摊销，摊销期 15 年。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363,888.90 元。

(3) 2013 年 12 月依据甘财建【2013】419 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三批）和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省财政专项投资预算的通知》收到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5,000,000.00 元，主要用于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建设项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3,305,555.57 元。

(4) 2015 年根据甘财建【2014】149 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3,000,000.00 元财政拨款，用于出城入园重型炼油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建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1,800,000.00 元。

(5) 2018 年 10 月根据甘财甘财经【2018】208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5,000,000.00 元财政拨款，用于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项目，该项目目前正处于筹建状态中。

(6) 重工公司 45MN 快锻液压项目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117,108.53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0.00 元。

(7) 2010 年依据甘财建【2010】371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的通知”，收到 10,000,000.00 元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7,591,471.10 元。由于“出城入园”搬迁项目，处置其中摊余金额为 7,162,984.29 元的项目，转入营业外收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0.00 元。

(8) 2011 年依据兰财企【2011】34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财政的通知”，收到 250,000.00 元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22,917.03 元。

(9) 2011 年依据甘财建【2011】30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财政预算拨款的通知”，收到 1,500,000.00 元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64,167.03 元。

(10) 2016 年依据甘科计【2016】3 号“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拨款的通知”收到 10,000,000.00 元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的拨款，用于智能设备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和智能工艺专家，智能工艺专家还处于筹建阶段，智能设备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已于 2017 年 12 月研发完成，本年摊销 243,350.5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9,249,669.23 元。

(11) 2015 年依据“哈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申请中小企业补助资金报告”收到中小企业补助资金 5,750,000.00 元，根据新财建【2015】417 号、哈地财建字【2015】120 号”

关于拨付 2015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2015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1,750,000.00 元。主要用于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建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4,500,000.00 元。

(12) 2017 年依据兰财建【2017】43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收到 700,000.00 元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项目拨款，其中与资产相关 493,000.00 元，与收益相关 207,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351,944.00 元。

(13) 2017 年依据甘财经【2017】184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5,000,000.00 元拨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3,080,767.10 元。

(14) 2019 年根据甘知发〔2018〕13 号收到《传感与检测技术研发中心》组建资助资金 150,000.00 元，本年摊销金额为 8,998.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141,002.00 元。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五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49,141.59	11,814,933.68	10,609,854.21	2,554,221.06
合计	1,349,141.59	11,814,933.68	10,609,854.21	2,554,221.06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5,667,731.87	-862,060,205.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1,536,959.0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7,204,690.88	-862,060,205.7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4,740,601.02	56,392,473.8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1,945,291.90	-805,667,731.87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54,819,547.40	2,568,066,776.94	3,364,839,507.30	2,854,666,285.48
其他业务	46,021,291.31	25,155,450.74	72,982,405.55	30,201,470.21
合计	2,900,840,838.71	2,593,222,227.68	3,437,821,912.85	2,884,867,755.69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900,840,838.71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900,840,838.71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二)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3,051.61	2,114,781.20
教育费附加	683,803.84	1,087,152.06
资源税		
房产税	16,686,551.74	18,355,031.98
土地使用税	3,767,959.12	3,850,189.60
车船使用税	53,661.46	58,788.54
印花税	1,707,768.34	2,120,689.33
水利基金	25,079.15	36,066.64
环保税	25,079.77	21,123.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5,064.52	724,768.03
其他		8,031.23
合计	24,658,019.55	28,376,622.21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三)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736.00	3,932,862.36
职工薪酬	36,087,067.26	34,864,917.68
业务经费	1,382,143.22	3,535,859.89
差旅费	4,898,852.86	6,383,639.83

技术服务费	721,358.55	753,468.14
招投标费	3,260,009.95	4,942,791.71
办公费用及其他	4,178,299.48	2,818,439.12
合计	50,531,467.32	57,231,978.73

他说明：

无

(六十四)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367,207.40	64,645,676.58
董事会会费	240,000.00	
修理费	6,152,517.84	8,841,907.04
业务招待费	1,237,367.49	1,536,718.99
办公费	1,611,240.82	1,751,247.87
差旅费	2,636,442.86	3,132,329.86
水电暖费	1,920,250.03	1,768,509.50
交通费	707,004.66	1,285,233.88
广告宣传费	3,060.28	18,393.2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9,613,861.82	10,245,508.35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5,916,415.31	5,707,412.76
低值易耗品摊销	482,975.76	279,023.75
中介服务费用	8,966,730.19	10,646,367.05
租赁费	184,882.25	156,298.42
服务费	2,011,556.70	1,397,875.04
绿化卫生费	2,023,119.04	2,613,220.75
保险费	2,794,840.86	2,994,010.49
党组织经费	1,976,623.28	2,340,672.70
其他	2,842,444.26	4,074,462.29
残保金	1,157,797.60	1,168,591.18
劳务费	1,222,264.37	1,480,069.00
合计	117,068,602.82	126,083,528.72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五)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20,873.31	26,453,906.96
折旧与摊销	443,918.24	1,600,516.79
材料费	827,473.10	1,195,603.63
委托研发费	1,226,509.66	
设计费	2,367,924.54	
其他	1,481,105.90	1,365,685.92
合计	31,667,804.75	30,615,713.30

其他说明：

无

(六十六)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4,115,484.98	225,181,414.47
减：利息收入	-6,781,012.72	-18,090,805.00
手续费	1,115,443.59	3,883,522.85
汇兑损益	135,276.05	309,508.45
现金折扣	-80,000.00	
合计	218,505,191.90	211,283,640.77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七)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216,263.68	48,114,447.92
合计	39,216,263.68	48,114,447.92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炼化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91,666.67	与资产相关
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项目	333,333.33	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出城入园重型炼化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项目	1,102,000.00	1,102,0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 吨水压机改造项目	33,333.33	33,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社保补助	6,380,638.13	13,794,482.22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专利资助资金	13,5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1,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外贸稳增长调结构项目专项支持资金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陇原青年创业人才（团队）项目资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见习补贴资金	247,400.00	67,4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821,301.90	21,692,810.08	与收益相关
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炼化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岛西海岸新区 2016 年-2018 年专利补助资金		51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99,029.92	164,289.20	与收益相关
能源装备智能化检测基地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	58,464.00	54,988.00	与资产相关
传感与检测技术应用研究中心	8,998.00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0,613.87	112,734.55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	243,350.52	243,350.52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项目	14,399.21	82,817.52	与资产相关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24,999.96	24,999.96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项目	69,999.96	69,999.96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企业吸纳失地农民岗位补贴		4,8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合同交易奖励补贴		1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知识产权创造奖励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洛阳市科技创新券		90,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5MN 快锻液压项目	117,108.53	325,618.08	与资产相关
首台（套）保费补贴	1,440,000.00	1,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博会差费补贴		2,524.50	与收益相关
兰州新区财政局涉税奖励资金	18,015,293.02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科技创新奖补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补助	25,5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就业补贴	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体系评估奖励费用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	1,6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大赛资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科学技术奖励（甘肃省财政厅）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开发财政补助	2,329,3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扶贫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吸纳本年度高校毕业生和本县区劳动力一次性奖补资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品运费补贴	14,5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补助	1,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洛阳市“小巨人”培育达标企业奖励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河南省企业技术创新引导专项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科技小巨人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以工代训补贴款	319,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216,263.68	48,114,447.92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9,474.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000,000.00	6,0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61,506.83	933,184.68
合计	2,261,506.83	6,473,710.38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九)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837,761.54	-45,336,974.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902.57	-8,307,771.0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43,799.53	19,057,434.8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8,767,463.64	-34,587,311.16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最新规定，公司将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由之前的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七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839,838.16	-27,232,044.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87,707,157.25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92,726.45	
十三、其他		
合计	-129,354,268.96	-27,232,044.44

其他说明：

无

(七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23,203.82	449,880.00
合计	123,203.82	449,880.00

其他说明：

无

(七十四)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3,401.94	1,318.64	183,401.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3,401.94	1,318.64	183,401.9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客户合同违约利得		3,406,288.42	
设备理赔款	877,570.00		877,570.00
其他	1,651,001.89	1,533,300.13	1,651,001.89
合计	2,711,973.83	4,940,907.19	2,711,973.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9,467.40	208,830.31	239,467.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9,467.40	208,830.31	239,467.4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6,099.42	31,000.00	56,099.42
其他	1,492,864.71	149,013.22	1,492,864.71
合计	1,788,431.53	388,843.53	1,788,431.53

其他说明：

无

(七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78,187.38	12,203,347.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61,372.44	-3,780,089.00
合计	9,239,559.82	8,423,258.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0,409,691.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61,453.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49,999.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0,755.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8,892.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219,750.36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198,384.80
所得税费用	9,239,559.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781,012.72	18,090,805.00
收到的与政府补助相关资金	36,981,536.82	43,124,143.57
收回保证金	92,164,651.04	124,547,289.51
收到的往来款	57,719,743.96	2,691,220.00
收到代缴的股权转让个税	2,874,375.00	1,724,624.70
其他	9,480,428.70	31,254,512.30
合计	206,001,748.24	221,432,595.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83,477,136.19	92,387,820.83
手续费支出	1,115,443.59	3,882,722.85
费用及其他	33,772,646.15	79,835,216.63
合计	118,365,225.93	176,105,760.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43,000,000.00	110,000,000.00
收到非金融性机构借款	250,000,000.00	550,000,000.00
收到债权融资款	200,000,000.00	
票据融资产生的利息及其他	34,438,256.89	
合计	527,438,256.89	6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100,775,389.25	144,447,897.07
国开发展基金	9,593,372.50	517,083.33
支付的非金融性机构借款	250,000,000.00	550,000,000.00
合计	360,368,761.75	694,964,980.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七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9,649,251.10	88,710,161.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354,268.96	27,232,044.44
信用减值损失	38,767,463.64	34,587,311.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556,520.69	134,753,151.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6,433,477.95	6,102,093.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1,427.76	410,14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203.82	-449,88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65.46	208,830.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250,761.03	225,490,922.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1,506.83	-6,473,71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82,400.44	-897,90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21,028.00	-2,882,185.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81,259.93	30,641,824.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53,374.57	569,974,25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5,136,283.99	-386,049,527.76
其他	1,205,07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00,874.28	721,357,528.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1,308,724.61	425,842,036.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5,842,036.67	461,921,457.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66,687.94	-36,079,421.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1,308,724.61	425,842,036.67
其中：库存现金	83,678.38	86,544.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225,046.23	425,755,491.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08,724.61	425,842,036.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9,049,017.39	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信用证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等
货币资金	1,530,000.00	公司之子公司瑞泽石化诉讼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21,712,454.60	质押票据
合计	1,332,291,471.99	/

其他说明：

无

(八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80,486.62	6.5249	1,177,657.15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79,767.00	6.5249	1,172,961.7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8,500,000.00	6.8200	194,370,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三)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455,986.8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5,760,276.84		35,760,276.84
合计	35,760,276.84		39,216,263.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八十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公司	中国青岛	中国青岛	机械制造	100		设立
重工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公司	中国西安	中国西安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环保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换热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公司	中国哈密	中国哈密	机械制造	100		设立
检测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检测服务	100		设立
瑞泽石化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石化工程总承包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洛阳恒力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石油化工试剂、催化剂研发、生产、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瑞泽科技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商务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瑞泽石化	49	15,091,349.92	6,860,890.82	196,596,604.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瑞泽石化	185,029,076.02	179,189,354.12	364,218,430.14	49,348,204.39		49,348,204.39	185,160,067.59	176,852,234.59	362,012,302.18	67,628,968.95		67,628,968.9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瑞泽石化	89,152,364.23	34,488,710.55	34,488,710.55	5,654,010.15	187,294,151.41	69,644,501.85	69,644,501.85	2,579,707.62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

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逾期账龄和实际可回收款项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国家货币政策、下游客户投资计划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21,712,454.60	
应收账款	2,269,892,309.93	299,235,682.38
应收款项融资	31,906,580.29	
其他应收款	40,295,906.02	9,300,346.53
长期应收款	247,176,440.67	143,462,582.31
合计	2,710,983,691.51	451,998,611.22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人民币授信额度共计 54.45 亿元，目前已使用人民币授信金额为 44.47 亿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单位：万元）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163.35	78,185.48	177,137.00			270,485.83
应付票据	33,626.31	69,140.69	106,565.15			209,332.15
应付账款	7,132.38	11,144.34	105,387.98	8,235.22		131,899.92
其他应付款			959.83	724.81	20.23	1,704.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33.60			13,033.60
其他流动负债			18,509.29			18,509.29
长期借款	30.95			15,000.00		15,030.95
长期应付款				27,700.20	246.97	27,947.17
合计	55,952.99	158,470.51	421,592.85	51,660.23	267.20	687,943.78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客户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2020 年度仅涉及零星较小的外币交易。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1）2020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参与本金及固定转换汇率以规避汇率风险。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77,657.15	1,177,657.15
应收账款	1,172,961.70	1,172,961.70
小计	2,350,618.85	2,350,618.85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94,370,000.00	194,370,000.00
小计	194,370,000.00	194,370,000.00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

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采取以固定贷款利率的融资去置换浮动利率的融资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公司采取加大以承兑汇票的支付力度及货款回收的催收力度，以此来降低融资规模，减少由融资产生的财务成本。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中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0.00 元。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300,00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000,000.00	65,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1,906,580.29	31,906,580.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6,906,580.29	96,906,580.29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兰石集团	中国兰州	石油钻采、通用设备及油气集输大中型项目的设计、制造、安装	177,286.31	64.71	64.7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兰石集团，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是根据兰石集团《关于兰州石油化工机械设备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审定的申请报告》（兰石集团【2002】24 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兰州石油化工机械设备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甘财企【2002】123 号）文件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以石油钻采、炼油化工及通用机械制造为主，集科工贸为一体的大型企业集团，是中国主要的石油钻采机械和炼化设备制造基地，率先取得国家颁发的三类压力容器设计和制造许可证、美国石油学会的专项认证证书及钢印，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以及美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师协会证书，并取得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兰石集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224469959T；法定代表人：张金明；注册资本：壹拾柒亿柒仟贰佰捌拾陆万叁仟零玖拾贰元整；公司住所：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 194 号；公司的经营范围：通用设备、新能源装备及专用设备项目的设计、制造、成套与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技术培训与咨询及信息服务；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冶炼、铸造、锻造、热处理、加工，钢锭、钢坯的生产销售；冶炼、铸造、锻造、热处理工艺技术及材料的研发、推广及服务；模型工装模具的设计制造；工矿物资经营及储运（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民通爆炸物的销售与运输）；自营设备及材料的进出口；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销售；城市智能技术开发、设计、技术咨询；电子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以上两项凭资质经营）房屋及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住宿及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服务；国内外广告发布代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旅游项目开发及建设。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兰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房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物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设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建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甘肃兰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兰驼）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集团兰驼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兰驼）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铸锻分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铸锻）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装备）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国际）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青岛兰石石油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装备）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恩力微电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中科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无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石集团	动能等	33,328,087.99	41,400,658.64
兰石集团	视频监控设备等	261,026.95	96,819.51
兰石集团	公租房租金	235,849.06	362,864.42
兰石物业	物业服务	1,176,811.25	1,803,383.83
兰石铸锻	锻件、铸件	21,386,407.84	30,232,494.38
兰石铸锻	加工费	0	36,106.19
兰石建设	加工费及运费	8,752,708.23	13,308,432.60
兰石建设	建构筑物及土建费、基建维修	1,578,015.39	11,235,994.75
兰石装备	固定资产	0	107,340.00
兰石国际	运费、设备、物料款等	577,023.26	73,038.68
兰石装备	原材料、加工费、维修费等	787,373.06	5,398,919.58
兰石装备	EPC 项目采购设备等	79,646.02	2,943,197.40
兰石兰驼	集装箱、加工费、服务	1,568,221.18	129,555.96

兰石酒店	培训、会议、餐饮等	258,803.55	918,083.95
兰石研究院	晒图服务	712,746.43	1,778,989.63
兰石研究院	技术开发费	557,735.90	500,780.43
兰石研究院	智能换热机组自控系统优化设计	2,089,829.54	
兰石地产	缝焊机基础设计		15,000.00
合计		73,350,285.65	110,341,659.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石集团	设计研发等	625,168.12	653,909.15
兰石集团	理化检测等	478,508.93	789,324.04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杨家桥棚户区改造、设备	1,789,292.47	6,462,629.42
兰石铸锻	设备	2,129,438.70	554,490.94
兰石铸锻	加工费、理化检测	1,698,220.23	1,493,338.96
兰石铸锻	废钢边角料等	13,872,420.90	33,376,598.01
兰石装备	油田洗井项目、净化系统、设备	1,719,718.91	2,003,710.08
兰石装备	加工费、理化检测	1,968,379.80	2,093,051.35
兰石建设	加工费、理化检测	1,080,214.43	1,621,710.45
兰石建设	换热机组及人防设备项目		627,054.36
兰石研究院	加工费、理化检测等	214,953.10	13,702.55
兰石研究院	设备	2,920,353.98	5,945,896.26
兰石研究院	金化项目		9,785,173.29
兰石研究院	设计研发	2,231,427.89	2,214,724.68
兰石兰驼	换热机组		19,306.50
兰石兰驼	理化检测	56,965.46	8,086.00
兰石兰驼	换热机组	1,457,522.11	
兰石物业	理化检测	18,940.00	13,290.00
兰石物业	设备	58,490.57	29,245.28
兰石国际	设备	17,885,899.91	57,689,785.76
兰石酒店	理化检测		14,052.00
中科纳米	理化检测	19,460.00	
合计		50,225,375.51	125,409,079.0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兰石集团	房屋/土地	1,764,900.00	1,700,900.00
兰石研究院	房屋		342,400.00
兰石装备	房屋	135,200.00	135,200.00
兰石建设	房屋	312,600.00	312,600.00
中科纳米	房屋	119,783.00	
兰石恩力微电网	房屋	285,714.29	
合计		2,618,197.29	2,491,1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2023/2/13	2025/2/12	否
合计	420,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石集团	160,000,000.00	2021/7/23	2023/7/22	否
兰石集团	150,000,000.00	2021/1/17	2023/1/16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1/2/26	2023/2/25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0.00	2021/3/5	2023/3/4	否
兰石集团	194,370,000.00	2021/9/25	2023/9/24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1/2/14	2023/2/13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0.00	2021/3/13	2023/3/12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1/5/19	2023/5/18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1/5/26	2023/5/25	否
兰石集团	70,000,000.00	2021/5/29	2023/5/28	否
兰石集团	30,000,000.00	2021/6/23	2023/6/22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21/6/25	2023/6/24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0.00	2021/7/20	2023/7/19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21/3/11	2023/3/10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0	2021/11/18	2023/11/17	否
兰石集团、兰石酒店、兰石房地产	165,000,000.00	2021/11/26	2023/11/25	否
兰石集团、兰石酒店、兰石房地产	200,000,000.00	2021/11/30	2023/11/29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21/10/29	2023/10/28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2/4/30	2024/4/29	否
兰石集团	80,000,000.00	2022/10/23	2024/10/12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0	2022/1/4	2024/1/3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21/4/23	2023/4/23	否
兰石集团	30,000,000.00	2021/6/23	2023/6/22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00	2021/12/11	2023/12/10	否
兰石集团	35,028,600.00	2021/6/30	2023/6/29	否
兰石集团	43,000,000.00	2021/3/26	2023/3/25	否
合计	2,972,398,6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被担保方还款 83,874,840.59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剩余还款金额为 179,688,985.42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兰石集团	71,000,000.00	2020/2/3	2020/2/14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197,275.26	2018/9/25	2020/12/29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9/25	2020/12/29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9/25	2020/12/29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11/21	2020/12/29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12/24	2020/12/29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10,000,000.00	2020/2/24	2020/12/29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集团	176,081.96	2018/11/22		未到期，未偿还
兰石集团	800,000.00	2019/1/28		未到期，未偿还
兰石研究院	32,207.04	2019/11/20	2020/12/28	截至目前已偿还
兰石研究院	217,792.96	2019/11/20		未到期，未偿还
兰石研究院	175,000.00	2020/3/23		未到期，未偿还
兰石研究院	200,000.00	2020/4/26		未到期，未偿还
兰石研究院	150,000.00	2020/5/25		未到期，未偿还
合计	84,948,357.22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1.86	185.2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兰石中科纳米	125,772.15	1,257.72		
应收账款	兰石装备	5835975.93	237,047.14	3,335,726.00	129,346.61
应收账款	兰石集团	1,396,920.00	104,669.31	337,650.00	3,486.03
应收账款	兰石铸锻	11,820,887.55	244,033.96	8,576,683.46	248,377.37
应收账款	兰石建设	770,141.68	7,701.42	1,099,611.86	13,084.12
应收账款	兰石研究院	761,026.20	24,882.62	5,228,844.34	178,236.89
应收账款	兰石国际	16,475,886.01	977,408.71	42,521,684.27	1,070,255.97
应收账款	恩力微电网	300,000.00	6,000.00		
	小计	37,486,609.52	1,603,000.88	61,100,199.93	1,642,786.99
应收票据	兰石铸锻	100,000.00			

	小计	100,000.00			
预付款项	兰石装备			90,000.00	
预付款项	兰石建设			15,300.00	
	小计			105,300.00	
其他应收款	兰石建设	101,862.00	5,093.10	101,862.00	5,093.10
其他应收款	兰石物业	9,000.00	450.00		
其他应收款	兰石铸锻	16,068.00	803.4		
其他应收款	兰石中科纳米	82,622.33	4,131.12		
	小计	209,552.33	10,477.62	101,862.00	5,093.10
合同资产	兰石集团	142,600.00	5,867.52		
合同资产	兰石铸锻	176,930.00	15,140.78		
合同资产	兰石装备	95,336.66	5,005.18		
	小计	414,866.66	26,013.48		
长期应收款	兰石研究院	29,280,872.21	5,040,170.06	83,483,678.04	13,042,931.34
	小计	29,280,872.21	5,040,170.06	83,483,678.04	13,042,931.34
合计		67,491,900.72	6,679,662.04	144,791,039.97	14,690,811.4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兰石集团	248,796.64	5,078,121.06
应付账款	兰石兰驼		24,480.00
应付账款	兰石铸锻	5,704,261.63	389,508.11
应付账款	兰石建设	8,489,625.00	11,154,039.85
应付账款	兰石装备	5,665,821.67	7,598,116.79
应付账款	兰石研究院	1,119,856.55	5,065,494.88
应付账款	兰石物业	338,659.35	148,380.33
应付账款	兰石国际	58,741.98	
	合计	21,625,762.82	29,458,141.02
应付票据	兰石集团	77,250.00	
应付票据	兰石装备		1,000,000.00
应付票据	兰石建设	1,000,000.00	1,037,632.53
应付票据	兰石铸锻		4,000,000.00
	合计	1,077,250.00	6,037,632.53
其他应付款	兰石装备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兰石集团	978,384.67	16,273,382.22
其他应付款	兰石建设	230,000.00	2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兰石研究院	742,792.96	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兰石物业	106,451.55	10,868.49
	合计	2,157,629.18	16,864,250.71
合同负债	兰石铸锻	1,152,212.45	
合同负债	兰石集团	1,540,000.00	
合同负债	兰石建设	617,142.86	
合同负债	兰石研究院	150,000.00	
	合计	3,459,355.31	
预收款项	兰石研究院		2,038,241.50
预收款项	兰石集团	1,440,000.00	405,052.84
预收款项	兰石铸锻		519,540.00
预收款项	兰石国际		2,988,838.45
	合计	1,440,000.00	5,951,672.79

(七)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抵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抵账依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兰石铸锻材料款 8,240,644.15 元，兰石铸锻应付兰石重装货款 3,569,998.08 元，双方协商以 3,560,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3,560,000.00	2020 年 2 月 19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545,875.00 元，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应付兰石铸锻货款 89,257.20 元，宁夏朗盛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应付兰石铸锻货款 452,619.10 元，四方协议以 541,876.3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541,876.30	2020 年 3 月 31 日，兰石重装、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宁夏朗盛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兰州兰石铸锻公司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兰石铸锻材料款 6,187,652.6 元，兰石铸锻应付兰石重装货款 4,314,803.88 元，双方协商以 4,300,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4,300,000.00	2020 年 6 月 17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换热公司应付兰石铸锻废料回收款，同应收兰石铸锻公司货款，双方以 47,046.15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47,046.15	2020 年 5 月 27 日兰石铸锻与换热公司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建设	换热公司应付兰石建设换热机组、车间配电柜安装工程款，同应收兰石建设货款，双方以 36,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36,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兰石建设与换热公司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换热公司应付兰石研究院货款 4,846,475.25 元，同应收兰石研究院货款 4,965,000.00 元，双方以 4,846,475.25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4,846,475.25	2020 年 4 月 15 日兰石研究院与换热公司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重工公司应付兰石铸锻货款 480,030.66 元，兰石铸锻应付重工公司货款 480,030.66 元，双方协议以 480,030.66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480,030.66	2020 年 03 月 03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铸锻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兰石铸锻材料款 4,594,647.81 元，兰石铸锻应付兰石重装货款 10,062,786.72 元，双方协商以 4,594,647.81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4,594,647.81	2020 年 8 月 26 日，兰石重装与兰石铸锻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应付兰石检测房屋租赁费 359,520.00 元，兰石检测应付兰石研究院研发费用 240,000.00 元，双方协商以 240,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240,000.00	2020 年 9 月 3 日兰石研究院与兰石检测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重工公司应付兰石铸锻货款 852,931.00 元，兰石铸锻应付重工公司货款 852,931.00 元，双方协商以 852,931.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852,931.00	2020 年 8 月 18 号，重工公司与兰石铸锻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重工公司应付兰石装备货款 76,000.00 元，兰石装备应付重工公司货款 76,000.00 元，双方协商以 76,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76,000.00	2020 年 7 月 20 号，重工公司与兰石装备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兰石铸锻材料款 2,730,359.26 元，兰石铸锻应付兰石重装货款 10,992,161.93 元，双方协商以 2,730,359.26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2,730,359.26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兰石重装应付兰石装备材料款 2,026,837.10 元，兰石装备应付兰石重装货款 97,650.00 元，双方协商以 97,65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97,650.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兰石重装、兰石装备签订抵账协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抵账依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应付兰石检测房屋租赁费 359,520.00 元，兰石检测应付兰石研究院研发费用 240,000.00 元，双方以 240,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240,000.00	2020 年 9 月 3 日兰石研究院、兰石检测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重工公司应付兰石装备材料款 159,740.17 元，兰石装备应付四川宏华石油货款 159,740.17 元，四川宏华石油应付重工公司货款 159,740.17 元，三方协议以 159,740.17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159,740.17	2020 年 11 月 18 号，重工公司、兰石装备与四川宏华石油三方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18 日，换热公司应付兰石装备货款 2,775,507.78.00 元，同应收兰石装备材料款 91,286.00 元，双方以 91,286.00 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91,286.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换热公司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换热公司应付兰石装备货款 2,534,221.78 元，兰石国际应付换热公司货款 199,413.96 元，兰石装备应付兰石国际货款 1,872,592.44 元，三方以 199,413.96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199,413.96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与换热公司签订协议

十三、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与中新能源化阜新化工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2019 年 3 月，本公司与中新能源化阜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能源化）签订了《一期生产装置调峰项目甲醇装置甲醇合成塔设备采购合同》、《一期生产装置调峰项目超限设备（塔器、容器）采购合同》，合同总价共计 9,720.44 万元。合同签订后，本公司积极履行合同义务，进行了前述两份合同项下全部设备所需原材料的采购及设备的加工。但中新能源化仅支付了 10% 预付款，按照合同约定其应当支付的 20% 第二笔货款以及 20% 第三笔货款，共计 3,888.17 万元，经本公司多次催讨，中新能源化均拒不履行付款义务。2020 年 8

月 3 日，本案在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本公司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的货款 3,888.17 万元；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以 1,944.09 万元为基数，以 4.9% 为利率，自 2019 年 5 月 14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3 日期间的逾期付款利息 118.28 万元；以 1,944.09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3 日期间的逾期付款利息 97.37 万元；以及以 3,888.17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4 日至被告实际付款日期间的逾期付款利息。以上暂共计 4,103.83 元；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原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案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2020 年 9 月 15 日，本案在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该案尚未判决。

②本公司与石家庄常佑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承包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2016 年 8 月 26 日，凯德尼斯河北化工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1 月 16 日更名为“河北英拓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 12 日更名为“石家庄常佑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常佑）作为发包人与作为承包人的本公司签订了《凯德尼斯河北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重油轻质化项目 PC 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承包合同》）。合同签订后，本公司积极履行合同义务，涉案项目的工程款包括双方已确认的自制设备 1,889.66 万元、外购设备 2,967.05 万元、土建及设备安装 4,660.92 万元、工程管理费 198.33 万元，共计为 9,715.96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石家庄常佑已支付本公司 4,400.00 万元，尚欠 5,315.96 万元。故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向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石家庄常佑。2020 年 11 月 4 日该案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该案尚未判决。

③本公司与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事项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5 月 4 日，本公司与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工贸”）签订了 201803004 号《工业品买卖合同》、201803065 号《工业品买卖合同》、201805039 号《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总价共计 10,326.74 万元。合同签订后，本公司积极履行合同义务，向华龙工贸交付了全部设备。华龙工贸尚欠本公司到货款共计 3,098.46 万元，且经本公司多次催讨华龙工贸均拒不履行付款义务。故本公司起诉华龙工贸，2020 年 9 月 21 日，在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审理。2021 年 2 月 25 日，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主要如下：华龙工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本公司货款 3,098.46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本诉案件受理费 20.66 万元、反诉案件受理费 7.34 万元、保全费 0.5 万元，均由华龙工贸负担。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本公司已上诉，等待二审判决。

④本公司与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仲裁事项

2014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与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京能）签订《锡林郭勒盟东乌旗褐煤提质项目燃料气制备合成反应器、还原反应器及加工辅

助设施合同》，合同总价为 8,923.12 万元。合同签订后，本公司积极履行合同义务，按照内蒙古京能要求完成上述设备的大部分制造工作，但内蒙古京能已支付的合同价款明显不足以涵盖本公司实际发生成本。内蒙古京能应按照合同规定向本公司支付差额部分 2,712.20 万元。并承担因合同终止造成安装设备拆除运输费用 367.00 万元。故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20 年 11 月 2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该案件。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⑤本公司与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仲裁事项

2013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鑫海”）签订了《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产品订货合同》，合同总价为 981.00 万元。河北鑫海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向黄骅市人民法院提起产品质量之诉，本公司应诉过程中因河北鑫海拖欠设备款，本公司提起反诉，河北鑫海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主动将关于产品质量问题的本诉撤诉，关于河北鑫海拖欠设备款事宜，经黄骅市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意向，并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出具（2020）冀 0983 民初 2234 号《民事调解书》。2021 年 2 月份，河北鑫海再次针对设备质量问题向黄骅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签收开庭传票，准备应诉，在与法官充分沟通之后，法院依职权追加第三人，定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组织召开庭前会议。

⑥子公司瑞泽石化与加纳森拓石化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仲裁事项

2020 年 9 月 11 日，加纳森拓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纳森拓）就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瑞泽石化签订的 300 万吨/年炼油项目一期工程《工程设计合同》事宜，向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判令瑞泽石化解除合同，归还设计费 150.00 万元及按照同期银行利率计算的资金占用费，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瑞泽石化进行反诉，并提交反诉状，申请依法判令加纳森拓继续履行合同，反诉加纳森拓支付 300.00 万元合同款，并承担反诉费用。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一、关联方交易之 5、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盘锦浩业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融资租赁回购增信	297,351,748.15	自被担保单位《回购协议》期限届满之日起 2 个月	担保金额以实际收到的融资租赁公司款项为准，截止 2020 年底尚未收取，资产负债表日后收取 2.97 亿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融资租赁回购增信	100,000,000.00	自被担保单位《回购协议》期限届满之日起 1 个月	担保金额以实际收到的融资租赁公司款项为准，截止 2020 年底已收取 1.00 亿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21]661 号）号文核准，兰石重装（以下简称“发行人”）核准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8,300 万股新股。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根据《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3.3 亿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8,300 万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发行。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2、 对外重要投资

本公司前期承接的某新能源公司 15 万吨/年焦油轻质化项目，因业主方无能力支付工程款，公司结合客户项目未来发展前瞻性信息、盘活资产的可能性及对可取回资产的测算，2018 年末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提取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019 年公司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年内公司与神木市胜帮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木胜帮）达成共识，取回某新能源公司 15 万吨/年煤焦油轻质化项目的设备所有权，以搬迁设备增资入股神木胜帮。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实物资产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以设备价值不受损的方式取回在某新能源公司 15 万吨/年煤焦油轻质化项目的设备所有权，并在审计评估后以搬迁设备增资入股神木胜帮。

该批搬迁设备已经北方亚事评报字[2020]第 01-195 号评估报告《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设备类资产投资入股神木市胜帮化工有限公司涉及的指定设备价值》评估确认，其对应价值 18,571.45 万元已经投资双方及某新能源公司三方确认。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尚在有序开展中，鉴于搬迁设备尚未完成最终安装，新建项目的部分资产价值无法确认，待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并试车成功后，资产价值可完全确认，届时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即可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同时按照国资程序履行相关审批。本次投资完成后，神木胜帮将成为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3、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办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从 2019 年开始将分批分类实施。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租赁准则关于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暂停或终止的合同共 37 个，具体情况如下：

(1) 2013 年，本公司与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广汇）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15,300.00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订单合同。2014 年 1 月，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2017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与新疆广汇就该暂停项目进行协商，终止该合同。2018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与新疆广汇、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信汇峡）达成三方协议，将为该合同所采购的材料用于新疆信汇峡 60 万吨/年煤焦油加氢处理项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存货余额 6,898.00 万元，均为原材料，其中 4,361.72 万元材料已用于新疆信汇峡 60 万吨/年煤焦油加氢处理项目，剩余材料 2,536.28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02.85 万元。

(2) 2014 年，本公司与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伊犁）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1,800.00 万和 2,350.00 万元的换热器订单合同。2016 年 9 月，由于客户要求项目暂停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1,252.50 万元，存货余额 171.79 万元均为原材料。

(3) 2012 年，本公司与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新疆）签订了 200.0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超限设备 B 包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 31,168.03 万元。2015 年 1 月因该项目环评报告未获国家审批，伊泰新疆书面通知本公司暂停该项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12,001.35 万元，存货余额 2,621.44 万元，其中在产品 2,574.62 万元，原材料 46.82 万元。

(4) 2017 年, 本公司与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北京三聚) 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89.00 万元的芳构化反应器、423.00 万元的再生器、1,982.00 万元的加氢精制反应器和换热器、11,636.95 万元固定床加氢精制反应器制造合同。2019 年 12 月, 本公司收到北京三聚项目暂缓执行通知单, 该项目暂缓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6,698.22 万元, 存货余额 6,558.83 万元, 其中在产品 6,296.30 万元, 原材料 262.53 万元。

(5) 2017 年, 本公司与滨州北海百益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滨州北海) 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945.00 万元的反应器制造合同。由于该项目审核未获批准, 2017 年本公司收到滨州北海的暂缓执行通知单, 该合同暂缓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583.50 万元, 存货余额 56.87 万元, 其中在产品 12.43 万元, 原材料 44.44 万元。

(6) 2014 年, 本公司与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中国天辰) 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4,547.28 万元的气化炉装置制造合同。2018 年 12 月, 本公司收到中国天辰项目暂缓执行通知单。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474.73 万元, 存货余额 3,918.69 万元, 其中在产品 3,912.71 万元, 原材料 5.98 万元,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27.37 万元。

(7) 2015 年, 本公司与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内蒙古京能锡林) 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6,776.94 万元的燃料气制备合成反应器、还原反应器及加工辅助设施制造合同。2018 年 11 月, 本公司收到内蒙古京能锡林项目暂缓执行通知单。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3,388.47 万元, 存货余额 5,066.09 万元, 其中在产品 5,060.61 万元, 原材料 5.48 万元。

(8) 2012 年, 本公司与上海新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上海新佑) 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4,752.55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订单合同。2015 年 10 月, 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950.51 万元, 存货余额 1,756.53 万元,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3.90 万元。

(9) 2017 年, 本公司与山东科瑞石油天然气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山东科瑞) 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2,513.50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制造合同。2018 年该合同暂缓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754.05 万元, 存货余额 1,462.66 万元, 其中在产品 1,417.87 万元, 原材料 44.79 万元, 已存存货跌价准备 56.07 万元。

(10) 2018 年, 本公司与山东神驰石化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山东神驰) 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360.51 万元的变换炉制造合同。2019 年 2 月, 本公司收到山东神驰暂缓执行沟通函, 因为业主受国外供货设备工期及园区配套公用工程影响, 决定延期建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408.00 万元, 存货余额 339.78 万元, 其中在产品 32.37 万元, 原材料 307.41 万元,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35 万元。

(11) 2019 年, 本公司与鄯善万顺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鄯善万顺发)

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888.00 万元的预加氢反应器制造合同。2019 年 7 月，本公司收到鄯善万顺发暂缓执行沟通函，因为业主工程进度原因决定项目暂缓。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180.00 万元，存货余额 280.35 万元，其中在产品 7.90 万元，原材料 272.45 万元。

(12) 2019 年，本公司与中石油华东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华东设计院）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2,510.20 万元的分段塔制造合同。2019 年 5 月，本公司收到中石油华东设计院暂缓执行沟通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制造。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1,043.00 万元，存货余额 955.61 万元，在产品 895.84 万元，原材料 59.77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9.23 万元。

(13) 2012 年，本公司与宁夏博永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博永）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273.91 万元的干气反应器和 272.00 万元的球罐设备订单合同。2012 年 10 月，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163.77 万元，存货余额 57.85 万元，均为在产品。

(14) 2014 年，本公司与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玉皇）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725.00 万元的重整反应器和 180.00 万元的再生器订单合同。2014 年 8 月，本公司收到山东玉皇的项目撤销函件，该合同终止执行。2019 年 3 月 14 日山东玉皇与山东盛昌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三方协商，将山东盛昌化工有限公司欠本公司的款项 191.78 万元从山东玉皇的预收款项中扣除。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361.72 万元，存货余额 10.30 万元，均为原材料。

(15) 2018 年，本公司与河北昊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昊天）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170.00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和 960.00 万元的高压容器、高压换热器的订单合同。2020 年 4 月，客户发函通知因他们投资方资金等原因造成筹建工作停滞，合同暂停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989.00 万元，存货余额 1,552.97 万元，其中在产品 1,549.29 万元，原材料 3.68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4.18 万元。

(16) 2016 年，本公司与山东闰成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闰成）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3,306.14 万元的反应器的订单合同，2017 年 11 月本公司收到山东闰成的项目暂缓沟通函，合同暂停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991.84 万元，存货余额 2,900.49 万元，在产品 2,880.31 万元，原材料 20.18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72.85 万元。

(17) 2017 年，本公司与山东广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广悦）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270.00 万元的高压容器、换热器及加氢反应器的订货合同。2018 年 11 月该项目暂停。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4,581.00 万元，存货余额 10,316.08 万元，其中在产品 10,270.40 万元，原材料 45.68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65.37 万元。

(18) 2019 年，本公司与中新能化阜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能化）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9,720.44 万元的合成塔的订单合同。2020 年 11 月合同暂停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预收账款余额 997.85 万元，存货余额 4,193.92 万元，其中在产品 3,352.14 万元，原材料 841.78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5.29 万元。

(19) 2016 年，本公司与南充恒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充恒晟）签订了金额为 7,684.59 万元的订货合同。同期 8 月，南充恒晟发函称因他方环评批复工作遇到困难，工程建设无法按原计划推进，暂停项目建设；南充恒晟于 2018 年 6 月已注销；2020 年 11 月，本公司与南充恒晟清算组成员签订了关于以上合同的终止协议，协议中约定自终止协议签订之日起，双方之间关于项目及合同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全部结清，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采购的原材料归属本公司所有，由本公司自行处置，南充恒晟对此不享有任何权利。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361.79 万元，均为原材料，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64 万元。

(20) ①2013 年 10 月 12 日，瑞泽石化与山东恒宇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恒宇）签订了合同额 750 万元聚酯原料工程 50 万吨/年液化气芳构化装置工程设计合同。项目启动至 2019 年 12 月，已确认劳务收入 283.02 万元。②2013 年 10 月 12 日，瑞泽石化与山东恒宇签订了合同额 300 万元聚酯原料工程 50 万吨/年液化气芳构化装置的技术开发转让合同。项目启动至 2020 年 12 月，已确认劳务收入 169.81 万元。瑞泽石化因业主方破产，两个项目终止。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165.00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1) ①2017 年 10 月 9 日，瑞泽石化与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奎山宝塔）签订了合同额 180 万元 500 万吨/年原料油预处理装置工程设计改造合同。项目启动至 2019 年 12 月，已确认劳务收入 153.77 万元。因业主方资金问题，该项目暂缓，启动时间尚不明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2018 年 7 月 2 日，瑞泽石化与新疆奎山宝塔签订了合同额 8,275.00 万元 800 万吨/年重油制烯烃芳烃及配套循环经济综合利用项目的工程设计合同。项目启动至 2020 年 12 月，已确认劳务收入 2,341.98 万元。因业主方资金问题，该项目暂缓，启动时间尚不明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1,882.50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36,824,122.79
1 年以内小计	1,136,824,122.79
1 至 2 年	599,948,852.62
2 至 3 年	85,176,123.5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1,257,034.97
4 至 5 年	14,887,726.60
5 年以上	69,353,182.58
合计	1,957,447,043.1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8,859,873.90	24.97	113,050,482.43	23.13	375,809,391.47	417,221,621.90	23.10	107,095,778.33	25.67	310,125,843.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8,587,169.25	75.03	89,569,745.27	6.10	1,379,017,423.98	1,388,923,065.94	76.90	85,709,401.17	6.17	1,303,213,664.7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50,025,514.93	7.66			150,025,514.93	68,073,248.90	3.77			68,073,248.90
逾期账龄组合	1,318,561,654.32	67.37	89,569,745.27	6.79	1,228,991,909.05	1,320,849,817.04	73.13	85,709,401.17	6.49	1,235,140,415.87
合计	1,957,447,043.15	/	202,620,227.70	/	1,754,826,815.45	1,806,144,687.84	/	192,805,179.50	/	1,613,339,508.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3,571,736.21	2,784,604.63	11.81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新疆宣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8,950,706.43	5,783,409.62	11.81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盘锦浩业化工有限公司	246,720,932.02	12,116,125.32	4.91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盘锦蓬驰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9,117,363.05	1,918,578.01	4.90	EPC 项目，根据工程情况单项分析
东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6,144.20	436,144.20	100.00	回收困难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	352,096.80	352,096.80	100.00	回收困难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028,499.38	1,028,499.38	100.00	回收困难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516,579.00	26,516,579.00	100.00	回收困难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	12,750,000.00	12,75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司				
宁夏宁鲁石化有限公司	1,820,000.00	547,811.70	30.10	涉及诉讼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28,464,760.00	28,464,760.00	100.00	回收困难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9,187,066.60	9,187,066.60	100.00	回收困难
山东三合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00	88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949,663.00	4,949,663.00	100.00	回收困难
河北启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71,350.00	571,350.00	100.00	回收困难
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41,311,377.21	3,968,675.03	9.61	涉及诉讼
东营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7,600.00	93,119.14	11.25	涉及诉讼
山东久利化工有限公司	1,404,000.00	702,000.00	50.00	涉及诉讼
合计	488,859,873.90	113,050,482.43	23.1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逾期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788,810,422.40	15,776,208.45	2.00
逾期 1—2 年	389,528,057.56	31,162,244.60	8.00
逾期 2—3 年	76,051,957.53	11,407,793.63	15.00
逾期 3—4 年	38,701,608.23	11,997,498.55	31.00
逾期 4—5 年	17,838,881.60	11,595,273.04	65.00
逾期 5 年以上	7,630,727.00	7,630,727.00	100.00
合计	1,318,561,654.32	89,569,745.2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7,095,778.33	17,590,182.03	15,265,306.88		3,629,828.95	113,050,482.4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5,709,401.17	7,490,173.05			-3,629,828.95	89,569,745.27
合计	192,805,179.50	25,080,355.08	15,265,306.88			202,620,227.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印度芒格洛尔	4,589,365.57	销售折让冲回应收账款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2,980,000.00	销售折让冲回应收账款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公司	2,536,000.00	客户回款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客户回款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1,249,643.31	客户回款
合计	12,855,008.88	/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638,998,552.78	32.64	42,175,790.1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0,319,771.18	609,181,134.55
合计	660,319,771.18	609,181,134.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3,091,122.93
1 年以内小计	193,091,122.93
1 至 2 年	51,797,389.01
2 至 3 年	142,249,798.2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8,083,616.90
4 至 5 年	36,512,644.17
5 年以上	27,041.22
合计	661,761,612.5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890,345.49	901,558.04
保证金	16,130,621.55	13,112,878.72
往来款/合并范围内	643,272,645.47	595,275,210.91
其他	468,000.00	1,496,029.50
合计	661,761,612.51	610,785,677.1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月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31,890.72		872,651.90	1,604,542.62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7,298.71		50,000.00	237,298.7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400,000.00	400,00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919,189.43		522,651.90	1,441,841.3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462,651.90					462,651.9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1,141,890.72	237,298.71		400,000.00		979,189.43
合计	1,604,542.62	237,298.71		400,000.00		1,441,841.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南充恒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	债务人已注销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4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换热公司	往来款	287,840,720.22	分段账龄	43.50	
新疆公司	往来款	200,751,240.63	分段账龄	30.34	
青岛公司	往来款	88,239,063.43	1 年以内	13.33	
检测公司	往来款	54,807,935.54	分段账龄	8.28	
重工公司	往来款	10,126,727.54	1 年以内	1.53	
合计	/	641,765,687.36	/	96.9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74,115,512.11		1,174,115,512.11	1,164,115,512.11		1,164,115,512.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74,115,512.11		1,174,115,512.11	1,164,115,512.11		1,164,115,512.1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重工公司	146,967,839.14			146,967,839.14		
环保公司	10,729,524.09			10,729,524.09		
换热公司	101,743,898.88	10,000,000.00		111,743,898.88		
新疆公司	146,674,250.00			146,674,250.00		
检测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瑞泽石化	408,000,000.00		408,000,000.00	
合计	1,164,115,512.11	10,000,000.00	1,174,115,512.1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24,141,615.84	2,279,822,927.95	2,668,746,088.64	2,388,307,264.66
其他业务	89,866,762.52	82,810,246.44	82,355,008.39	59,706,760.54
合计	2,514,008,378.36	2,362,633,174.39	2,751,101,097.03	2,448,014,025.2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40,927.21	5,497,718.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7,140,927.21	5,497,718.46

其他说明：

无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263.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16,263.6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1,506.8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6,141,096.4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3,009.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265,68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27,089.55	
合计	53,372,840.87	

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5	-0.2708	-0.2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2	-0.3216	-0.321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张璞临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